

川原紅綠一時

新陌上風光東

可人書卷煙歸

何日了不如拋

郊云氣才春

右錄巴益天先生

在其大著作乞悔微瀾

中所引用一首帶有

禪味之詩以奉

幸有耀先生玩味

勉本十月五羊

# 蕉風月刊

一九七七年十一月號 297 期





ISSN 0126-6608

KDN 10227

BULANAN CHAO FOON

蕉風月刊

CHAO FOON MONTHLY

297期 ● 一九七七年十一月號

Diterbitkan oleh: Bulanan Chao Foon,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54535-7

Disunting oleh: Bahagian Penyunting, Bulanan Choo Foon,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54535-7

Dicetak oleh: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54535-7

Ajen Penjual: Union Book Co. Ltd No. 303,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7. Tal:323753

Malaya Book Co, No. 22, Jalan Bukit Bintang, Kuala Lumpur Tal:88033

Ipo Book Co, No 75 Market Street, Ipoh Perak. Tal: 4660

\$0.50 senaskah 定價五角

## 稿約

我們希望作者們寄來的作品是：

態度要誠懇的，不要虛假的；

表現要創新的，不要模倣的；

內容要紮實的，不要浮淺的；

文責由作者自負，版權由我們與作者共有。

並請作者們注意幾點：

來稿無論是否刊用，皆不退回；

譯稿要附原來文字，並註明出處；

稿費在刊出後三個月內發出。

---

### ■ 雜文

天國移民·馬之航·69

---

### ■ 散文

丁加奴的下午·藍采文·73

---

### ■ 馬來文學作品選譯

拉迪夫詩譯·麥浪譯·77

---

### ■ 諾貝爾文學獎得主介紹

文生·亞歷山卓·都興菊·80

沙白羅領獎演講詞·楊澤譯·86

---

### ■ 風訊·編輯室·94

---

# 蕉風月刊

二九七期

## 目錄

---

### ■封面·歹羊遺筆

---

### ■小說

癡女阿蓮·高晚筠·4

死世界·李憶碧·19

---

### ■專欄

莎氏樂府(學與思)·鄭百年·31

輕描集·邁克·35

---

### ■評論

治藝者之逝·張瑞星·38

歹羊的漫畫藝術·鍾斯·41

梁園的「最後一根火柴」·楊升橋·44

附錄：最後一根火柴·梁園遺作·50

---

### ■詩

獨身主義者·沙禽·58

河的兩岸·鄭玉禮·60

荒城·古焦奴·62

繁華·周清嘯·64

關懷·黃昏星·66

凝點·柔密歌·鄭·68

---

# 癡女阿蓮

阿蓮那家人住在馬蓋瀑布村少說都有四代之久了。她祖父那一代單傳，她父親白快樂是她祖母花了兩百大銀元抱來養的。她們這家人姓白，卻又一家子黑鍋底般咀臉像極馬來人。從她父親白快樂到她三個弟弟白榮白楊白定，都是她祖母取的名字。

白蓮是她上學堂唸小學時用的名字，歲月可真不饒人，她閉攔在家裏一轉眼白閉了二十八。人家都管叫她阿蓮——那是當着她家人的顏面咀上頭一番客氣，背地裏都喊她白癡蓮白癡蓮，喊得她眉頭蹙緊兩眼惱怒又拿不出脾氣來。她三個弟弟全不當她一回事，也不愛在別人面到提起她，反正一看到她就一肚子火，都不拿她親姐姐看。

阿蓮一張咀臉庸庸俗俗的老是燃不起精神，五尺兩寸半高應該是標準的華人高度。人家無意間拿她瞧，第一眼最先落脚處就是那撐了好些年歲老是教人感覺不對勁的肚皮，挺得約莫五個把月大。這五個把月大的肚皮子儘撐了好幾年，走路都變了模樣，拿眼梢打量她，彷彿她底胛背教挺大的肚皮子拖累得又厚又駝，胸部也莫可奈何的往下拉跌了些許。一些不知情的外鄉人還當她是做了好幾個孩子的好命媽。她那不對稱的兩把瘦乾乾的腿骨子，慣了跨大步，總是嫌左脚挪太左右脚又撇太右，肚皮子也跟着晃向左擺向右。人家瞧着心眼底爲她難過，她卻沒回事地一會兒學李太太一會兒學王太太那些有了身子的女人家，走到哪裏一隻手總是插着腰肚一隻手前後猛擺，彷彿裏頭真格背着人家偷偷地窩了個寶貝姪兒，她還樂得到處現眼。

阿蓮叫她母親打罵了好些年就是硬不肯改過來那學不得的壞習慣，有一回她母親實在吃不消旁左鄰右舍竊笑的眼光老遠的目送阿蓮一手插腰肚一手攥着菜籃子從菜市場右擺右晃的直回家，沒讓她大模大樣的踩入門檻子裏，一根雞毛擰子猛衝著她那五個把月的肚皮肉墜落，畢竟那是肉，她一壁護着肚皮子一壁嚎啕大哭，撒了一地魚菜。「救命啊！我娘可要打掉我肚裏的孩子，天公可憐可憐我阿蓮，我娘要抽掉我肚裏的寶貝孩子喲！」她母親叫她這麼一喊，可嚇出一把冷汗，和她父親白快樂又吵又鬧，好歹送她到鄰鎮一家規模不大的公立醫院去檢查一番，窮緊張一場，倒又落了話柄在護士小姐們咀裏，當笑話說開解愁，阿蓮可是清清白白的小姐，給她多做些腰部運動那肚皮肉自然而然的也就消了。

但是阿蓮就是那麼死心眼，誰也休想說服她消了這肚皮肉，她倒還一本正經地摸着挺大了的肚皮肉，說是將來有那麼一天給她們自家添個白胖男孫。

經她這麼認真一說，她母親一夜之間又白了幾根頭髮。

## 二

瀑布村裏沒一個人家願意將自家閨女留到二十五六七白蝕米飯不嫁人的。白快樂看了一個年頭緊挨着一個年頭無情透頂地把阿蓮送上三十六關，心裏頭害着急，千託萬託人家可不敢應允下這樁媒事。索性嘛把這擔重任過肩給阿蓮她母親去承擔，自己忙自己那片菓園。

阿蓮她母親打從阿蓮十八歲開始，便一路操心着阿蓮的婚事，這短命的十年裏頭，瀑布村都不知討了多少門媳婦更不知嫁出去了多少個大姑娘，一年裏頭眼巴巴瞧着別人家嫁了一個又張羅下一個，抱了一個年頭的又忙着抱年尾的，十二生肖裏就差豬狗未湊上那整數，光是她們自家吃人家的喜酒收人家的彌月紅蛋糯米，阿蓮探聽到哪個人家辦喜事，比誰都高興，每一回都嚷着要跟去湊熱鬧，好幾個年頭積來，阿蓮跟到哪兒難堪的場面就落在哪兒，阿蓮她母親拿她沒法度又掩不住別人溜啊直打轉的眼珠子，更封不了別人一張雞屁股般的咀巴子，乾脆這些年換她父親白快樂去吃喜酒，醉個胡里胡塗的。

阿蓮可從來就沒一件事教她操心自己的。

人家辦喜事忙裏忙外樂呼呼的，她也跟着臨自個兒頭上似的一臉喜氣洋洋站在自家大門口瞧那一輛又一輛猛按喇叭繞著村子熱鬧鬧開過的嫁車還數着張家的嫁車有多少，李家嫁的車有多少。

逢着人家辦喪事哭愁個臉呼天搶地的，她也跟著大把淚水流啊流，難過上好幾天。瞧着出殯的戴孝

人經過自家門口送殯到公墓時，若不是教她母親攜着，她可恨不得褪下一身花綠換一身黑悽慘的孝服跟在拾棺材後頭那一伙孝子孝孫羣裏陪着號哭一場。

她母親還老說着：「阿蓮她阿公阿婆死的那光景，她若懂得這般搥心肝喉嚨痛哭這般難過就好了，光是哭別人的爹別人的娘，那一天輪著我或她爹翻了辮子直着身子去了，她真個痛惜號哭起來，該我短命十年也值得。」

### 三

阿蓮她家裏三個兄弟隨着年歲增長懂得太多鈔票的好處，一個步一個後塵在瀑布村裏呆不牢，先是大白榮盤算着那一年僅賺回兩次收成的菓園沒多少出路，和父親吵了整兩個星期吵翻了臉，到星加坡駕駛卡車賺熱熱的星幣去了，老二白楊在鄰鎮木材廠混了三年的學徒，如今搖身一變，身價五百月薪的工頭，每個月拿了五十八十的給家裏，老么在雜貨批發行裏學做買賣，混了一年多那點點錢都不够他抽烟喝啤酒，回來一趟就伸一次手，白楊拿回來的錢正好够打發白定，白快樂聽在心底梗了一根魚刺似的，吐出又嚥不下，那做母親的疼着孩子的時候她咀裏頭就跟你使戲法，不成理由卻生了上千個理由，說什麼一個大男人家在外頭的沒個頭寸花未免太不是話了，賠這點兒不礙眼的錢總比長久的養一個丟人現眼的阿蓮划算，想着也沒什麼不是，這隻才接過白楊的錢原封攔在那隻手給了白定，連手心兒教兒子孝敬自家那汗溫滋味是怎麼的都沒來得及感覺一會。

每一回臨了月尾，阿蓮她母親算定了白定會回來一趟，反正一到月尾白楊來了一會白定的影兒早已上路朝家裏回了。

剛弄好飯菜白定就來了，他就不會差個半小時一小時的。雜貨批發行的小卡車停在大門口，一大塊黑影跌在門板上粘著那兒，小廳堂掙不着日中的午陽，彷彿無端的攔住了逼人的烏雲張佈在門口，雖然從廚房望出去，看不清楚白定的衣着和濛黑一片的表情，每一回他來的時候總是愛湧着一片陰晦晦的黯影進來，於是阿蓮以為阿定沒了臉孔，因為阿定對她就是那麼一付氣糊了一團黑的臉，他咬著烟，後面跟著兩團黑朦朧的男人，阿蓮可清清楚楚的瞅見了。

白定跟母親介紹了一下，這兩個年輕伙子看上去二十好幾的是隨同來玩的好友。

阿蓮她母親有意把阿蓮安排在那兩個年輕伙子的中間，一張咀巴默不做聲的吃飯，一對亮起來的眼珠子，卻暗地將兩人相互觀察比較一番。

阿蓮左邊那個伙子阿定說是和阿蓮同年，個子跟阿蓮差不多，瘦黑個子却頂結實的，不太愛攀話兒

也不大吃菜，儘顧着扒碗裏頭結團的白飯，一付苦過來的男人咀臉，臉上頭一對懂事的濃眉襯一雙單眼皮，一只獅鼻正中似一頭雄獅前肢趴前穩穩當當的坐姿，咀唇不薄也不厚，牙齡削了些但是不嫌滑嘴，頭髮短短得恰到乾淨俐落，耳朵大大的耳垂可厚呢！這般一派教人摸準他老實可靠，如果他還沒有老婆的話……？想到這裏不由得瞅了阿蓮一眼，她那付吃相，嘴角油了一大片，十個指兒都派上場了，「阿蓮，少來那付饞相，肚皮又長肉了。」阿蓮沒聽懂，油膩的筷子又朝着芥藍翻動，夾着了一只肥蝦仁，高興地瞧眾人一眼又恐旁人搶了她的，忙送入咀裏咬爛，「阿蓮！」她母親略微大聲了些，其他人跟着這麼一喊停了筷子和嘴巴，六隻眼睛看着她母親，白定的眼挑得好兇，她母親又忙抱歉地長了旁的話：「怎麼你們兩個老客氣着儘低頭扒飯，來，吃幾塊肉也好長些肉。」說着先給阿蓮右邊那個較年輕的伙子送一片半肥瘦，一雙筷子再往鹹菜裏挑老半天，挑出兩片瘦肉夾在一塊，送給阿蓮左邊那個黑瘦個子的。「你較瘦，多吃點肉啊菜的，別客氣啲！」白定並不滿意母親這多餘的話，橫着眼梢白了她一眼。

阿蓮眼睜睜的瞧着她母親老是給這兩個漢不相干的男人夾肉，帶着懇求的眼光直看着她母親，「還不快吃完了你那兩口飯，發什麼獸！」她母親可真的罵了她一句。

白定這回也火了，臉兒比剛才背着光進來還要黑：「吃一頓飯你就嘴裏頭省那兩句話行不行！不吃了。」

阿蓮以爲白定指着她罵，尤其是上回挨他一罵又一頓打的光景全佔據了她底意識，她陷於慌張失措的狀態，一會兒望她的母親，一會兒又偷偷的望白定。

阿蓮旁邊的年輕伙子不當一回事地吃了一碗飯又添一碗，想是摸熟了他的脾氣。

白定喝了一杯白開水，順手拿了一件擱在釘子上的白毛巾，才要湊張臉過去揩咀，猛地回身朝她母親叫了起來：「這白毛巾怎麼那麼臭，是誰的用了沒洗？」

阿蓮拾起頭來看着白定把毛巾一把丟進洗臉盆，正要開口，她母親瞟了她一眼：「還不吃完那口飯？」白毛巾浸着臉盆的水溼溼的漸往下沉，那是我的，阿蓮看着那白毛巾，都是我的。

#### 四

阿蓮她母親心眼底越睜那瘦黑小個子越喜歡，趁白定他們三人腳後跟出了門檻子朝瀑布上路，把阿蓮叫入屋裏吩咐了一番話。



半個時辰，「妳瞧妳要死不死的，能不能打點精神！」阿蓮的母親一把推着她掀起門簾子出來。

這會子阿蓮給七分打扮起來，竟也學時髦地換了件寬鬆鬆不着身的大藍花的白底洋裙，頭上梳了個大蓬頭，臉蛋着一層白得隱了鼻端的雀斑的白鳳粉，兩脅處洒了半瓶花露水把薰人的狐臭給暫時掩住，大腳板套上一雙像樣却不像阿蓮穿着會好看的那裏去的涼拖，憑這七分裝飾教她在後頭跟上去白定他們，還準備了一壺喝剩的咖啡讓她拿到瀑布那兒冰給他們喝。

阿蓮從沒這般不自在，她喜歡赤着腳板子喜歡自個兒身上那股怪異沖鼻的味道，她喜歡任頭髮自自然然的好像那些長在樹上頭的綠葉，她喜歡穿尼龍長褲和光着胳膊的T恤，她很不願意她母親吩咐她必須這樣必須那樣，但她還是任那些討厭纏人纏得透不過氣來的鬼東西擺佈她，限制她教她走在太陽底下却老嗅不着自己兩手擺曳出來的那股怪怪而又特別舒服的味道。

她一手提着咖啡壺一手插着腰肚走出門檻子，她母親站在門口喊她別再要那般插隻手兒盪隻手兒的喊破了喉嚨，咯出一口痰。她就是樂個自在的充耳不聞，而且還加快了脚步走出她母親的視野，漸漸的可以感覺到她母親的聲音給彎曲而長的路切斷了或碰着樹身一字一句的彈了回去，塞哽住她母親的喉嚨或膠插著老樹身直卡在年輪裏拔不出來死在某一輪湮久的年代。

她擡起頭來，醒亮的目光撥開遮擋着天空的葉叢。她母親的聲音死了，她興奮地唸着自己的名字，總是在沒有人的路上她情不自禁地喚着自己名字——白蓮，白蓮，白蓮……那種聲音從她的肚子裏涼涼的流出來，每一個白蓮都摸過她的唇舌，她輕輕地把它們咬出來，她聽到，感覺到這兩個字合為一在她周圍存在，她甚至可以感覺到她的名字為許許多多的草和樹接受欣然地接受。

她最喜歡上瀑布這條路，鄉村子才兩哩半，而且又經過她父親那片大菓園，這路平時靜得怕人，大白天會發生過好幾宗非禮案，大半夜又不怎麼乾淨，但是每逢星期日都有外鄉外鎮的車子和包車駛在這條路上直達瀑布那兒，她逢着星期日準會背着她父母親上這兒的瀑布泡在冰涼的水泡一個熱午，然後坐在大石頭上邊羨慕煞地看著那些無拘無束的外鄉人。

經過菓園的鐵線網外，她覺得腳板微微泡腫發疼，把拖鞋脫了和那壺咖啡提在一塊相互晃盪。她只停了一會，瞧見她父親在最裏頭的紅毛丹樹下張着一只吊網在空中睡着了。

阿蓮踩着路旁的野草，溼溼軟軟的草葉像芒草花掃帚帶端一般軟中帶點硬莖，一叢一叢的含羞草驚慌失措的把葉身吻合起來，她儘量不去踩着她，但還是驚擾了伊們寧靜的午寐。

走了大半路，可熱出一身汗，花露水的味道沖淡消失了，她又嗅到兩脅那股怪怪而又舒服的味道，更加努力地使出渾身熱勁，那股味道越聚越濃，濃得她忘了花露水的味道，專心一意的左右擺著腦袋貪婪地珍惜著她自己的味道，蓬蓬的髮教她晃擺得自自然然地平靜下來，沾著膩膩的汗水散著陽光枯燥的味道。

半程路幾乎可聽到瀑布宏亮的奔瀉聲。她更加快了步程，興奮得忘了那股與她共生息的味道。

腳後跟彷彿也有人偷偷地跟著她氣味地趕路，她驚覺地把淌汗的臉背著陽克回頭看，看到地上一團黑色的影兒老跟著她，她又急又氣，朝著前路狂奔，過一會又停下來回頭看，那黑東西還緊緊繫著她不放，她朝它啐一口溫溫的口水，瞧它還是死皮賴臉的跟著後頭，她反身朝那黑東西踩了幾下，甚至踩平了一小片嫩綠的草，以為這回把它踏踏得爬不起身了，又趕這麼一小截路，來到瀑布涼亭，回頭看，憤恨地注視著那比什麼都纏牢人不放的黑東西，它還不死心，好吧！我到冰涼的水裏浸一會看看這回你還活不活。阿蓮想著就一步一步慎重其事地步下石級。

白定和他帶回來的兩個男人在瀑布上頭崖壁，還直往上爬著，阿蓮瞧著三個大男人貼著崖壁像壁板上擺著尾巴怪里怪氣地扭著身軀或追逐或捕獵小飛蟲的壁虎，又醜又可憐的小東西，它們和崖壁上三個男人縮小的身影一模一樣，阿蓮提著咖啡壺和拖鞋，一手抓著裙裾，提得高高離水面，先是露出兩條腿，再往下走，冰涼的水貪婪地吞噬她的小腿，很快的兩條腿兒都主動的餵下去給冰清的水，深及她底褲，她不得不將裙子一大幅掀上來抓牢在肚皮上，露出大紅花黑底的三角褲，她儘顧著裙子竟忘了咖啡壺和拖鞋都泡在水裏，盞蓋想是封不緊，黑色的咖啡從盞蓋滲出來，似一股暗流悄悄地染暗了一段水在她兩腿間打繞旋轉，她抓牢裙子，往布瀑上頭瞧那三隻扭擺著身體直想往上爬的壁虎，咧著咀在陽光的縫隙開笑，阿定和那兩個適才坐在她兩側吃飯的男人已爬到瀑布端頂，她喊著阿定，阿定和那兩個男人低著頭看她，她把咖啡壺提出水面朝阿定喊：「咖啡，冰了的咖啡。」

阿蓮站在水裏，抓著提高的裙裾，白定低頭往下瞧，那上頭很陰涼，阿定的臉上不似她敷了一大片陽光。

然後阿定和那兩個男人一塊下來，把背貼著崖壁一般滑著下來，阿定龐大的身影似一片烏雲從天空落至她走過的石級。

「若，咖啡，冰了的咖啡。」阿定咬著下唇，身上著了火地跳下水，大步划到她跟前，一手奪下她

手裏的咖啡壺，打開鐵蓋子，反着壺身往水裏倒，然後黑黑濃濃的咖啡壺在她和阿定之間流走了。阿定上了壺蓋朝那兩個站在石級上頭悶不作聲的男人拋上去空了的咖啡壺，轉身用手狠狠的抓開她擁着裙裾的玉指，她那隻提著泡了水的拖鞋的手也派上用場，死死牢牢地護着掀上來的裙裾，咀裏喊着：「阿定阿定，裙子會溼了，裙子會溼壞了。」阿定費盡氣力使勁扳開她兩隻掌兒，扳開了她疼出兩泡淚水，還賞了她一個又重又辣的耳光，「妳給我回去！聽到沒有，不然我教妳吃兩記硬拳頭，給我回去！」她委屈萬分又不曉得是怎麼一回事地低緊了頭，那溼了一大片且漸漸蔓上腰肚的藍碎花白底洋裙，「阿定，它溼了，你抓開我的手，它們都被弄溼了。」

阿定奪下她手上那雙溼拖鞋拋上岸，一手狠狠抓她的胳膊將她使勁一把拉上岸，反正阿定是這麼想——就算是不小心抓下她胳膊一塊皮肉她那種沒多大反應的女人不會有什麼痛楚的感覺的，於是又使多一倍力氣，上了石級才甩開她，她差點撞到其中一個男人，阿定朝地上吐了兩大泡口沫，「臭死了，吓！妳這一身汗臭怎的這般濃烈，還不走，我叫妳回去妳聽見了沒，回去！」

她兩手摸着溼了下半身的藍碎花洋裙又急又疼地哭將起來，「阿定，你弄濕了我的裙子，媽會罵我的，媽準會打我的。」

那兩個男人當中瘦個子黑黑壯壯的在阿定耳邊說了一些話，阿定看着她，那種逼人的眼神好像把她化得無形無蹤免得礙眼似的，她怯怯的看着阿定，「阿炳帶妳回去，妳別再回來，去啊，還不跟上去。」

那個叫阿炳的男人替她拿了咖啡空壺和拖鞋，走在她前頭，她一手插着腰肚一手擁着溼透滴水的洋裙裾：「不是我弄溼的，是阿定要它溼成這個樣子的，是阿定，不是我。」

「妳還噲嚇個沒完，回去，別再讓我看到妳，看了倒霉，啐！」阿定兩手插着腰間，又朝地上啐了一口水。

## 五

那個叫阿炳的的男人走路模樣有點像她父親白快樂，脚尖兒朝裏，一副躬躬鞠鞠小氣男人。

剛才教阿定拚命的抓胳膊還疼沒完，阿蓮老插腰肚的那隻手直條條地垂掛在膀子下，另隻手繞過來護着那塊瘀青的痕印。

「妳要不要穿妳的鞋子？」阿炳倏地回過頭來問她。

「哦……哦……」阿蓮張口結舌地不曉得該怎麼說。

「這路很難走哦！」阿炳瞅她說不出話，給她遞了拖鞋過來，她伸出手想要接那雙拖鞋，但是臨了半途又收了回來，她想起穿拖鞋那種難受得走不動路的光景，「不穿了。」

「妳拿着好嗎？」阿炳把拖鞋擺在她腳前。「阿炳，我不穿了。」又奇怪自己沒當他是飯桌旁教阿定帶回家裏來的男人，阿炳和阿定不一樣，瘦黑個子臉蛋兒卻常掛着月亮一般的親藹的笑意。睜着她堅持不穿上拖鞋又無意彎下身去拿，阿炳只好低下身子給她拿拖鞋。

「老定是妳弟弟？」阿炳這回不急著趕路，倒也和她平行，她身上那股味道使他很自然的距了她兩尺遠，臉上一寸皮肉都不皺不蹙。

「老定，也是阿定，你說阿定？」阿蓮半懵懂地問他。

「我們都喊他老定。」

「我有三個弟弟，阿定上頭的叫阿楊、阿楊上頭的叫阿榮，我是最最上頭的，你怎麼知道阿定是我弟弟呢？」

「看得出來妳比他大，他性子不好就是，和哥兒們愛耍脾氣，他出手大方，哥兒們就衝這點喜歡他。」

「他最小的時候白白胖胖，我偷偷抱着他去變戲法賣膏藥的，阿楊我也抱過，阿榮這麼大個子抱起來最吃力，我把阿定跌傷在飯桌底下，他哭得很怕人，我也哭了，我不想讓他坐在我膝蓋頭好端端的跌傷，阿婆和阿媽輪陣打我，像這青痕記一般打得我好疼，我哭不出來，阿定嚇病了他們帶走他，阿楊和阿榮不讓我抱着到處玩，阿婆死了我並不想她死但她死了，我哭不出來。」

阿炳不知不覺地靠攏她，她身上還是濃烈地散發着那股味兒，「妳很可憐。」阿炳忘情地把拖鞋和咖啡壺都交給了右手，左手抬起來放在她右手的青痕印上，「老定也過份了些，很疼是不是？這兒弄得疼是不是？」阿炳別過臉來同情地潸近她。

從沒有過這等事，阿定帶回來瀑布村玩的男人和她靠得這般近，他的臉色那麼輕鬆而又迫切關心，他說話的語氣和大戲台上唱戲說詞兒一模一樣，有高有低，輕輕的，阿蓮受慣了粗嗓門衝話，這阿炳，這瘦黑小個子名叫阿炳的男人為甚麼給她面對面的關心和耐心的嘴臉，阿炳的手小心地撫摸着那痕印，

她有異樣的感覺，一忽兒心裏頭又抖又怕，一忽兒心裏頭又喜又樂，她定定地看着阿炳的眼睛，阿炳停下來，她也停下來，她不記得身在何處，阿炳的眼睛黑黑深深的地方她看到了自己——白蓮，她怎麼會那般小心而又巧妙地給樞在阿炳的眼珠裏那點黑黑深深的地方，她想從那黑點上把自個兒瞧得更清楚些，阿炳卻低下頭，手也離開她胳膊上的痕印，然後往旁還挪了兩大步，「走吧！」阿炳閉着眼睛，仰着臉，冷冷地說。

她站在原地，剛才已快瞧清楚了自個兒擺在阿炳眼珠子裏黑點的整副臉，阿炳又挪開了。是不是也把他眼珠子裏小黑點圍着黑黑深的地方連同她小巧的身影都收緊了不讓她也不讓她看。

「阿炳。」她本能地靠近他，「阿炳。」她很想瞧他眼珠子裏那點地方瞧個仔細究竟的。

「妳不要這樣，妳不要靠過來。」突然阿炳弄出一副和阿定一般難看討厭的臉，「妳自個兒回去，我，我去找老定。」阿炳把拖鞋和空壺子擱在路旁草地上，警覺地投一眼好幾層耐人尋味的意思的眼光在她隆凸起來的肚皮上，退了三四步，一個急轉，頭也不回地朝瀑布去。

「阿炳，我做了甚麼，你爲甚麼和阿定一樣的嘴臉看我，我做了甚麼。」

阿蓮辛苦地蹲下身子，把拖鞋穿上，濕濕緊緊的皮帶子細得她腳踝透不過氣來，還有腳趾相互擠貼，彷彿要黏成醜惡的一排肉團子。

她蹲了中久，直想着阿炳，他逼近的臉孔，他瞳孔深深黑黑那點子上有一個很小很巧的白蓮，她竟躲在一個男人張大了眼睛瞧她的瞳孔裏。但是阿炳爲甚麼不讓她多看一會，不讓她仔細瞧那個停留在她黑黑深的點子上的白蓮一會，他怕她嗎？他拔腿的那張臉一會光景變得好難看。

但是他帶着那黑點子裏的阿蓮走了，她要那個小巧的逗留在她瞳仁裏的白蓮，她要！她要！那是她的！那是她的！她要折回去向他要回來這麼一點點卻一張嘴臉整整齊齊不短一只眼睛不缺一根毛髮的白蓮。

她穿着拖鞋抱着咖啡壺，嘴裏喊着阿炳的名字直朝瀑布奔過去，阿炳，那是我的！阿炳……阿炳……那是我的！那是我的！我要！還給我，阿炳，還給我！

她忘了胳膊上那五根指印的青痕，她忘了阿定在瀑布那兒不願再看到她。她心裏頭緊掛念着那小小巧巧的白蓮讓阿炳帶走了，那是她的爲甚麼會長在阿炳的黑點子裏那種黑黑深深的地方。

她心裏有一股瘋狂的念頭，她終於發現了可以屬於她的東西，而且那是唯一能够屬於她的東西她必

須跟阿炳要回來，一個完整無瑕的白蓮。

她在陽光投射的路上奔跑，穿着不透氣細得她腳板兒緊緊的拖鞋，小脚趾有一陣破裂的疼痛直奪她心胸，腳底沁着熱悶悶的汗濕和鞋面的硬皮磨擦一番，按着路面踩下去每一步都掀起難以言喻的痛楚。她的額頭淌着大點豆汗，她底心的狂恣和每一步路引發的疼楚絞盤一團，絞得她跌跌撞撞像一頭老母鴨。

瀑布洪亮的奔瀉聲在路的盡頭朝她逼近，然後整座瀑布移向她，她奔向它，它也奔向她，直到某一截短得不能再短的距離她和它都停下來。

她擁着一棵野生的木瓜樹，兩隻眸子渴切地尋搜阿炳的影子，他不在上頭，她朝下邊尋搜，一塊黑藍泛着陽光的平面大磐石上躺著三條壁虎般的男人，只着了一件背心和深色的泳褲。

「阿炳！」她喊了一聲，她不曉得除了阿定以外那兩個男人當中誰是阿炳，反正他們都差不多長得一般的尺寸，兩隻手覆着臉擋住直曬的陽光。

「阿炳！」她稍加力氣大起嗓門，瀑布聲反擊回來，她聽到她那聲阿炳竟拌在洪亮的瀑布聲裏含糊地抖散。他們是不會聽見的。

「阿炳！阿定阿炳……」她朝着底下磐石上的三條壁虎喊，前邊的聲音這回是够勁。先是阿定放下手兒，眯起眼睛坐起來往上看，疲倦的眼神看清楚阿蓮，猝然半橫半挑地豎起眉頭，怒目直盯着阿蓮，「妳不是回去了嗎？還回來幹嘛，想捱打？」說著，兩個男人也坐了起來，穿藏青色的那個瘦黑小個子不就是阿炳嗎？

「阿炳！阿炳！」阿蓮揮着手，一會，覺得疼，渾身都傷着了似的害疼，又放下手

阿定跳到水裏，上了岸，步上石級，陽光和汗的混雜味襲過來：「妳找阿炳幹什麼？」兩隻手同時舉起來抓她的肩膀子：「妳不照鏡子妳那付兒不得人的模樣？妳配嗎？我叫妳回去躲在屋裏躲在被窩裏藏起來別讓我再看到妳，妳知道嗎？我想吐！我一看到妳所有倒霉的事兒都會發生在我身上似的，妳聽清楚了沒？」阿定一派流氓老大橫着皮肉毒辣地罵她：「我不打妳，但是妳得給我走，妳聽清楚了沒，我說妳——給——滾——回——去——別——再——讓——我——看——到——妳——這——副——倒——霉——的——樣——子。」

「阿定……我要阿炳還我，那是我的東西……我要他還我。」阿蓮曉得阿定的脾氣，但是阿炳就在底下大磐石上，阿定的臉色愈來愈難看，阿蓮不知不覺地往後退了幾步，阿定一手閃電似的突擊過來，

抓了她溼汗的髮一把，扯緊了將她拖過來。

「妳還要不要臉，妳看到男人就忘形了，妳知不知羞？好！妳不肯回去，我就這樣拖着妳回去，像牽一頭不聽話的母牛一樣，把妳頭上的髮扯光拔淨，走！」

「阿……定……疼……疼……放手，放我，疼死我了，阿炳拿我東西……那是我的東西，阿定……我要我的東西……疼，放手，阿定……疼啊……」

阿定把她拖過來又擺過去，擺過去又拖過來，一髮手，她整個的跌倒在石路上，咖啡壺「格當卡啦」地滾過木瓜樹下落了邊直滾下去，敲響著清脆的鐵皮聲，然後飄在水上。

阿炳和另一個男人也上來了，那個較阿炳年輕的拉着阿定一旁去。「噯噯，別這樣，她是你姐姐，够了，够了。」

「哼！」阿定冲一股氣往鼻孔出，掉頭和阿炳說了些話，三個人先後又走下石級，阿炳居最後，露出一個頭回望阿蓮，阿蓮感覺到那一瞥便使他瞳孔裏的白蓮整個面臨毀滅，她看不到她，她已毀滅了嗎？怎麼她看不到她，那麼遠的眼睛一瞄即逝那裏頭包含了多大的敵意多具威力的一瞥，她感到渾身都是軟弱無力的滲着骨肉那陣陣痛，從腳跟腳板兒湧上來，收集了手臂和跌着肚皮腰痛，所有的痛都聚在某一根神經衝刺上來。

她兩手支着地坐起來，疼痛難熬地站起來。

七分的打扮潰掉了，一分一分的減至原來的零，她整個人站起來的時候是一個尖頭尖尾的零。

她離開的時候瀑布也退得遠遠的，她不再聽到瀑布沖瀉的聲音，她沒剛才來的時候那般快樂，她曉得上身少了一樣東西但是又說不出那是什麼東西，她還是感覺到身上缺了一樣東西。

阿蓮她母親睡午覺睡得正熟的時候逢著阿蓮一臉訕訕地攪了一大朵陰晦暗色淹進來。

「阿蓮，妳怎麼回來了，阿定他們呢？」她母親從布簾子的縫隙睜見了她，又沒聽見阿定和他朋友的聲音。

「我要冲個涼。」阿蓮自顧自地走進沖涼房。

「阿蓮，妳怎麼了。一回來就要冲涼！」她母親懶懶地打了個哈欠，翻個身繼續她中斷的午睡。

阿蓮在沖涼房裏抓了一塊香皂拚命的往兩脅下擦，磨出一層又濃又厚的香皂泡沫，她低着頭拿水飄子盛著一瓢一瓢的水沖洗肥皂冲得手也累了，她聽到她母親在房裏頭罵，「好冲個什麼勁啊，井水都叫

你那水瓢子舀乾了。」

阿蓮低着頭，睜那降低的水面，聽見自己赤光着的身子頂了圓鼓鼓的肚皮，肚臍眼也凸了出來，她哭了，從小聲的抽抽到大嗓門的號哭。

她母親不曉得她是怎麼回事，從房裏出來，一壁喊她一壁敲着沖涼房門，鐵皮門敲得好響，「阿蓮，妳怎麼了，妳在裏面幹什麼？」

阿蓮一句話都不說，一味哭號著，好傷心好難過的樣子，哭得她母親好生害怕，以為她被人欺負了，敲打鐵皮門的聲音越猛越大：「阿蓮妳在裏邊幹什麼，開開門？你快點開門。」

一陣敲打之後門打開了，拳頭落了空，差點敲到阿蓮，她一絲不掛地向着她母親，臉上掛着一行行的淚，還在哭着，「你怎麼不把衣服穿上，妳衣服呢？」昏暗的沖涼房裏的地板上堆棄了濕成一團的裙子內衣褲，「才換上的衣服，真是的。」說著回身到房裏拿了她了巧克力色的尼龍長褲及一件無頭無袖的蝴蝶花上衣和乾淨的內衣褲。

「妳說妳哭什麼來着？」她母親一件一件地遞給她穿上。「我不知道。」阿蓮拿哭喪的臉呆呆地望著她母親。

「洗把臉吧！哭成這副樣子又不說。」

她母親不當一回事地回房裏去睡覺。

## 六

五點多阿定回來了，阿炳和另一個男人在門外小雜貨卡車上沒進來，阿定跟他母親到房裏去拿錢，數一數八張紅色鈔票，收入褲袋裏，也沒在嘴上頭說什麼話，拍拍手就要走，他母親扯着他的袖子，有話跟他說。

「阿定，你等一等，我問你阿蓮怎麼先回來了，還哭哭啼啼的，你打了她。」

「誰叫她老跟着我，我就討厭她跟着來，妳沒瞧她那模樣多丟人，改次教我看到她這樣跟後頭我不饒她！」阿定咬緊牙根，恨不得把阿蓮那挺起大肚皮的影子咬得碎碎。

「她是你姐姐啊！還有，那個瘦黑小個子的男人名叫什麼的，我看得出他人老實忠厚，很牢靠，他



親了嗎？」他母親壓低嗓音，急迫地問阿定。「哼！妳是替她想啊，就算人家沒娶老婆光棍一個。妳拿一千八百的去倒貼我敢說阿炳那傢伙他連看都不看一眼，她也二十八好幾了，老姑婆一個不打緊，人家一瞧她那隆隆冬的肚皮人家怎想，她不是那回事人家還是會往那回事上頭歪想！」阿定越說越大聲，他母親扯了他的袖子一把：「你說小聲一點行不行，叫你朋友在外頭聽見了。」

「媽，我說妳就少讓她在外頭跑動，她那樣子有多難看，她不要面子我還要面子啊！妳曉得阿張他剛才在瀑布那兒怎麼跟我說，他問我你姐姐是不是跟別人有了孩子，那傢伙心眼兒一歪就跟你歪到那上頭去，若不是看在他和我把兄弟似的，喚了別人我不抓刀子捅他兩刀才怪。」

「阿定，阿蓮是你親姐姐你怎麼這般說話。」他母親推他出了房門。阿定走過小廳堂看到阿蓮站在門檻子上，靠着大門，左手繞到腰背穿在插在腰間的右手手腕上，左腳踩在右腳背上。

「妳在門口幹什麼？進去，聽到沒有，我說進去妳耳聾了是不是？」阿定一瞅見他心裏就一股火。

「阿定，你要走了？」阿蓮避過一旁，她曉得阿定在房裏頭和母親吵鬧開的必然是一肚子火找她發。

「進去！不要站在這兒礙人進出方便的。」他瞪大滾圓的眼珠子裏射穿人的皮肉似的，一絲都不放鬆。

「阿蓮，到屋裏頭去！」她母親竟在房門口喊她。她搞不清阿定和母親是怎麼一回事，都不讓她在大門口張望一會，她躲一旁進入房裏頭去，阿定把大門兩扇拉攏合上。不久，小卡車發動引擎，吼了幾聲拖曳着難聽的聲音走了。

阿蓮站在後門口老遠的看着阿定駕駛的小卡車遠遠的駛出村外。

## 七

阿蓮一整天老站在前門檻子等人似的癡癡呆呆地望着那條從村外伸進來的路了。

「阿蓮，去買一斤咖啡和兩斤白糖。」她母親在廚房喊她，過了一會未見她進來，又喊了她，「阿蓮，阿蓮妳死到哪裏去，去賣一斤咖啡和兩斤白糖，阿蓮啊！」

阿蓮到廚房裏去，她母親一面煽着炭爐的炭火，臉閃過一邊避開劈拍亂跳的炭火花和濃烟，她母親

瞧見她可進來了，放下大葉扇，忙透地探手入襟口袋裏掏出一張翠青色的五元鈔票放在她手心窩。「哪，去買一斤咖啡和兩斤白糖，去了就回來，別在外頭閒逗著，記得找回零錢哦！」

阿蓮點點頭，在兩手間把鈔票對摺成小方紙，左手捏緊，右手插着腰身走出小廳堂，大門敞開着，門外的陽光鮮辣辣地照耀着她臉龐上，她眯起眼睛，吃力地瞧着小雜貨店的路。雜貨店外停了一輛私家車，奶油色的車身和黑油色的車頂。阿蓮站在它旁邊，真想用手輕輕的摸一摸它，老生婆從店裏頭瞧見阿蓮站在那兒，怕她手脚不乾淨的亂摸一通，她走出來不客氣地指着阿蓮，「噯！妳要買甚麼，不要站在那裏，來店裏頭。」

阿蓮醒過來地，又唯恐自己真個不小心摸了這漂亮的車子一把，忙將兩手放在肚皮肉上，走進店裏去。

「買甚麼東西？」老生婆冷冷地問她，這村子就只有這麼一家雜貨，阿蓮每一回都拿錢來買東西，每一回她的臉色就是這麼一副瞧不起人的拉長給人看。

「一斤咖啡，噯……一斤咖啡，一斤白糖。」

阿蓮站在一罐罐糖菓罐前，阿生婆一壁秤白糖一壁回頭瞪她，怕她偷了罐子裏的糖菓吃。

「四塊六毛五。」阿生婆眼梢子瞟上，無須打個算盤甚麻的，阿蓮給了她五塊一張，她跑到店裏頭去和她女兒阿娥及一個瘦瘦高個子的陌生人談談笑笑一陣後才出來，看到阿蓮一手抱着咖啡粉一手抱着白糖還未離去：「妳還要買別的嗎？」阿蓮低聲地看着手裏抱著的白糖咖啡說：「老生婆，媽說要找零錢，妳還沒找我。」

老生婆悄悄地罵了一句白癡蓮，悻悻然地找了三毛五：「阿蓮，妳看到店外那輛車子沒？我阿娥下個月就要嫁人了，那輛車子將來也是她的呢？妳跟妳媽到時候來喝喜酒哦。」

「好的，我跟我媽說。」

阿蓮走出雜貨店，情不自禁地多看了這小房車一眼，然後回家去。

老生婆朝店裏頭幸災樂禍地說：「阿娥，那個白癡蓮不曉得甚麼時候才嫁出去瀑布村，真可憐，二十八歲了還沒婆家，也真難爲她，面子上多不光彩，唉！够可憐的。」

阿蓮回到家裏，她母親劈頭就問：「妳又溜到哪裏去了啊妳，買了多少錢？」

阿蓮把白糖咖啡放在她母親手上，打開掌心給她母親三毛五，她母親奇怪地：「這白糖怎麼這般少

「我叫妳買兩斤妳買了多少？」阿蓮先不回答她母親這句話，她想起了更重要的事：「媽，老生婆告訴我叫我回來跟妳說，阿娥下個月要嫁人，有車子的人家呢，她教我們去喝她喜酒呢！」

「叫妳阿爸去，我們不去！」她母親又記掛起白糖和咖啡：「我叫你買兩斤白糖妳都買了多少，這麼一點？」

「一斤咖啡一斤白糖，老生婆找我三毛五啊！」

「不對，五元才買得一斤咖啡一斤白糖，她太吃人了，妳啊，妳連一斤咖啡一斤白糖的價錢都教人混掉，妳吃那麼大真是的！白蝕米飯！妳給我看着這鍋，不要讓湯滾出來，我去找老生婆理論，當我是好欺說的啊！」

阿蓮坐在炭爐旁，看着燒得猛極的炭火，心想着已經好久沒跟著她母親去吃喜酒了，那種喜氣洋洋熱熱鬧鬧的場面，阿娥她嫁的人家可是頭有臉的呢；

爲甚麼家裏從來不像別人家一樣辦一次喜酒呢？爲甚麼不呢？鍋裏的湯水可開了，跳滾滾地冒出一叢蒸氣，衝着阿蓮的臉，矇住她的眼睛，她閉起眼睛，甚麼都看不見，蒸氣一叢一叢地冒上來，冒個不停……

她閉起眼睛，兩手忘神地撫摸着撐了好些年的肚皮肉，直想着甚麼時候她們家也張羅喜宴請所有濕布村的人喝喜酒？甚麼時候她們家也抱個白胖姪兒滿月那天忙着給每一個濕布村的人家送紅蛋黃薑糯米飯。這一切的一切彷彿是很久很速的事，模模糊糊的，連她閉起眼睛集中精神去憧憬也無法達到那美麗的幻境。

蒸氣繼續地一叢一叢的冒竄出來，冒個不停……

# 死世界

電話又響了起來，一下，兩下，三下，老是不停，像是一直都不甘休的樣子。

她仍坐在那裏，一動也不動的。街燈已經亮了，透過長玻璃窗，靜靜的撒滿在地板上，黃澄澄的一團光影。

電話仍在响，她還是不起來接聽。漫不經心的，她緩慢的一節一節的鬆着手指，每一曲指，都彈出一聲非常清脆的聲响。這種無意識的動作，每當她無聊起來，就會不自覺的彈了又彈。有時那「答」的一聲，還會使她自己驚跳起來。是她自己太過無聊靜止，抑或是胆小，一觸即發？一想到此，不禁的對自己笑了起來——究竟，這也不是個值得研究的問題。自己真的是窮極無聊。

電話又忽然的再度响起，像是哀求着，又像是一點也不甘休的急急大响。她緩緩的抬起頭，眼光遲遲的落在電話上。思索了一會，終於從沙發上站了起來，帶着一臉煩燥的表情，兩三步就跑進睡房，索性關起門來不聽那鈴响。

躺在床上，她指間夾着一根煙，一口口的抽着。枕邊躺着一本書，是一本小說，張愛玲的「怨女」，四十年代的作品，那個一直都在上海寫租界時代舊式封建家庭的女人的作品。批評家評她的小說為「死世界」，永遠荒涼、黑暗、沒有上進。只有死亡。其實，管他呢，

批評家有時也是一派胡言亂語的，有誇大，也有錯誤的看法和觀念。不過，她對張愛玲也沒有甚麼特別的偏愛的。有時，文學這種東西，看起來也沒有甚麼特別的意義的；好與壞都是個人的主觀問題。哎呀，算了，只因爲前幾天窮極無聊，看了幾本文學評論的東西，才想起這種東西來的——誰說她是打算研究文學了？故作玄虛，這種清高，不是算了！看小說嘛，甚麼類的不可以看呢？看張愛玲，絕望中也帶有一種麻木的快感。她不是那個時代里的人，當然不會起甚麼「共鳴」的。就當它是一架攝影機吧，把那些過去了的歷史，一段段的給拍下來：黑洞洞的穿堂，躺在鴉片煙榻的那些一個個的人物，沒有憐憫也沒有溫柔。心理變態的女人，爲錢嫁個殘廢的丈夫，沒有愛情，又沒半樣事可寄托精神，只有終日抽鴉片混日子。爲兒子娶了媳婦，又妒忌他們夫妻間的恩愛，晚上強拉兒子陪她抽鴉片。甚至連女兒也誘她抽鴉片。男人多數狂嫖濫賭，不務正業，展在眼前一片茫茫的陰沉，淪涼，人生的意義是甚麼？惡毒，穢褻，整個社會就是一個死世界……：：：：這個叫張愛玲的女人，爲甚麼她要寫這樣的小說？她反復的想，最後又隨手拿起那本小說，隨便的翻了一頁，便又繼續看了下去。其實，書中的那一段，她已不知看過了多少回了。這可能是一種彌補，彌補着她心內的淒愴與空虛，世上每一樣東西，都要付出代價才可以得到的。東尼給她一個溫雅的環境，幽閒的日子，生活上的一切東西，幾乎是要甚麼就有甚麼，還有那每月的一千塊錢。現實是一種近乎是不可理喻的東西，走了進去，就只有更貪慾。使人發了暈似的，已無所謂甚麼是心靈安慰了。金錢就是安全感，可以補償一切的。這是她母親說的，其實，這又有甚麼錯呢？沒有愛，沒有溫暖，人依然可以活下去，但如果沒有錢就不能夠了，自小母親這樣的告訴她。小的時候，她就和母親住在那條骯髒、複雜的後巷小閣樓里，那里面，陳舊、黑暗；陽光永遠不會照進來，不管是黑夜或白天，都常年開亮着不足五十瓦特的電燈。真的，從小到大，在她的記憶中，就不會有誰會給過她一點溫暖或愛。母親雖有着很多男人，但他們都好像流星似的，每一現就滅。在那些凜冽的寒夜里，母親帶着她的男人回來，坐在他的腿上調情。常常把銜在她自己嘴唇上的煙，點上火，然後送到男人的咀里。每次火光一亮，那朵紅艷艷的火花總是把她那張本來就是蒼白的臉照得更蒼白。腮上那一大片胭脂，和雙唇上的口紅映在火光中，一下子的都變成了紫色。漸漸的，她終於明白了，母親畢竟已不再年輕了。

那個時候，她躺在自己的床上滾來滾去，想起來一切都是無邊的恐怖。母親有許多男人，但那都不是她的男人——男人是屬於那些做妻子的人的，她的母親是甚麼？妓女，一個和所有男人的關係都是建在金錢兩字上的妓女。她沒有人愛，也從來就沒有人愛過她。那是她可憐的母親。還有她，從來就沒有愛和溫暖的兩個人活在這世上。所以，母親就常告訴她說：這世界上即使沒有一點愛和溫暖，人依然可以活下去，但就不能沒有錢。那的確是事實。她姓林，母親也姓林。從出生到現在，從來就不曾見過或知道誰是她的父親。但那又有甚麼關係呢？在她殘缺而又孤獨的心靈里，似乎已容不下除了母親以外的任何人了。

以後，她們搬離那陰暗的閣樓，母親也結束了她的迎送生涯，而轉做了舞女領班。租了一間相當像樣子的洋房。就和七八個舞女吧女之類的女人住在那里。那年她已經十六歲了，在一間中學里唸書，屈辱創傷似乎是過去了，她已不再是個逆來順受，容易被愚弄的小傻瓜了。是的，她是老妓女的女兒，那又怎樣？你們看不起我，也沒叫你們看，是不是？自卑只有教自己走向更絕望的道路去，放棄了自己，她竟然沒有哭——再錯的也不是她。於是脫下了穿了十多年的素色衣裙，她打扮得花枝招展。還打散了一頭長長的頭髮，十隻手指塗得個血紅，穿着黑色的絲襪。她開始夜夜出去，管他甚麼地方，只要能消磨一個晚上的那才是她的目的地。小小的咖啡館，暗暗的舞廳，她和男孩子們大跳貼面舞，跳跳跳，她就是這樣的和他們摟抱了一個晚上又一個晚上。在這期間，她還學會了喝酒抽煙。看來，她似乎是很快樂的。只有喝醉了的時候，才會發現她那一點迷惘——無緣無故的哭泣，永遠也聽不清楚的在啜泣中的自喃。但，當她一酒醒，又是另外的一個人了。早上到學校上課，憔悴的臉上還留着隔夜的化粧品，最可怕的還是她那十隻塗着血紅蔻丹的手指。

「林月來，上課之前，請把這些都清除了才來。」教師指了指她的臉又指指她的雙手。她默默的向她瞟了一眼，也沒說甚麼，好像她的話都不是對她而發的，根本不干她的事。當然，她並沒有因她而有所改變，一直來，在學校里，她可以說是個「不存在」的人物，因為她除了作業，功課好以外，其他的一切都與她無關。從第一天到現在，她一直都保持她那獨來獨往的作風——及有人能了解她，却每個人都知道她是老妓女的女兒，沒有父親，只

有一個母姓的女孩。

晚上轉瞬即逝的快樂，酒後的痛哭與自喃，日子就這樣地過去。有一個晚上，那個唸大學的男孩在送她回家的路上，忽然在後一手把她拉進他的懷裏，紅着眼眶，低啞着聲說他愛她，他早就已了解到她了，她本來的性格就不是這個樣子的。如果她也愛他的話，就應該扯掉她那一具假面具，重新好好的做人。

她不語，她很迷亂，她從來就沒有愛過人，也從沒有想到過有誰會對她發生感情，這突然而來的事情，使她真的不知道該怎麼辦才好。……：

他捧着她的臉，細細的凝視着。

「不要看我，不要！我不是個好女子，妳應該知道，我一點也不值得你愛。」她喃喃，眼淚滾了下來，從沒有如此慚愧及傷心過。

他沒回答，只把她抱得更緊，俯下頭去吻她的淚，吻她的眼睛，最後吻她的嘴，教她不能夠再出聲。漸漸的，她忘了哭泣，淚也沒有了。良久，他才放開她。

「你這是不是一時的衝動？有沒有好好的想過？」她望着他，一句句的說：「我沒有好出身，也不是個好女孩，你到懂不懂這些？我的母親是——」她不願再說下去，她非常的痛恨那兩個字，但她從來就沒輕視過她的母親，只是那兩個字經常惡毒的折磨着她，使她抬不起頭來看這個世界。想到這裏，她的眼淚又流了下來。

「沒有好出身？so what？」他提高了聲音，有點激動的：「別那樣看不起自己！」

「哦，健星，健星……」她投進他的懷裏，幾乎是哭啞了聲音。

「是不是我說得太遲了？」他自言自語，又不知所措的緊緊摟着她，她的淚水濕了他胸前的一大片衣裳。

就這樣，兩個人的距離一下子就給拉近了。她也不再去控制自己的感情了，她本就不是個全然沒有愛及天生冷淡的女孩，只因爲她的出身，她的童年所見，陰暗累積下來的記憶，教她絕望而又自卑的抬不起頭來。多少年過去，在她的面前依舊是有着這一堵無形的牆。直到王健星的出現，他的真摯感情的表露，才教她認識到這世上的一點幸福。這是她生命史上的一個轉變，但這轉變來得似乎是過份的突然了，又教她感到害怕，總要提防着——說不

出是提防着些甚麼，但她就老感到害怕。在另一方面，她又處處表露着她的感情，盡情的享受這眼前的幸福。

清醒的躺在床上，她一直想不透，這十多年來，她到底有沒有做錯過些甚麼事？一直來，從陰暗的童年開始，她就似乎已經感覺到幸福是和她無緣的。所以，她總盡量的不去和別人相處，另一方面，又處處去觀察別人對她的反應，預料一切的收場。

常常她在胡思亂想中睡去，又在半夜夢裏哭醒。王健星捨她而去。他對她說，所有的人都取笑他，他受不了。她無言，臉上掛了一份自嘲的笑，堅定得像一座山。等到他走了以後，她就哭得連聲音也啞了。醒後，一切都不像是場夢。

不管怎樣，她還是盡量驕傲的煥發着。和王健星散步在星空下，訴着無數的夢想。

X  
X  
X  
X  
X

夜很溫暖，健星的手臂，充滿了愛情的感覺。雖然，記憶在她心中依然留下一些不退的荒涼，然而，那畢竟都已成爲了過去。就如健星所說的，如果人的一生中一定要有着一些不快的記憶，又何妨不好好的利用這些不快去聯想一點幸福呢？記憶是個過去，聯想是個將來。渴望人世間的溫情，本無可厚非。……

夜真的很溫暖，車里有燈。她躺在健星的懷裏，閉上眼睛，任由他的手在她身上活動着。呵，這還有甚麼要想及要顧慮的呢？健星，如你要我，拿去好了。我不是個傻瓜，也不視這是一種犧牲或奉獻，我根本就不偉大，只是我需要愛，真的是需要愛，我不是傻瓜。她自願說：「健星，你要我，拿去！並不表示我下賤，真的，我並不下賤。」她的淚水流了下來，她變得非常容易哭泣。

「月萊，安靜點，我不會，我不會有這種想法，且別哭。」健星把她擁得緊緊的，她可以輕易的感覺到他的心跳。

愛情在一個人的身上不能產生一種健全的滿足。情慾可能會減少了愛情的聖潔感，但，幸福是不是需要一點抵償呢？她迷亂，美麗的憧憬，充滿了希望。她從來沒有愛過，健星是她生命中的第一個男人，真正的讓她感覺到愛情的存在的第一個男人。而且，她肯定自己並



不是個缺少審慎與理智的女孩……一陣冰冷的感覺，她的淚又滾了下來。

「噯，健星，我不願再孤獨，你把我拿去罷。……」

至此以後，她好好的回到學校里上課。把臉上的甚麼黑眼圈，口紅的全部去掉，連那些嬉皮裝，低胸衣裙，甚至黑色玻璃絲襪也全給扔了。一心一意，她老幻想着她和健星將來的日子。半年以後，她高中畢業，跟着下來，健星也唸完了他的大學課程。不久他進了他父親的機車廠工作，還接了他父親的職位，從那天起他就開始減少和她見面。他說他很忙，白天他要忙廠里的事，晚上要應酬。據他說，廠那麼大，上上下的，他不能不從早上忙到晚上。呵，晚上，晚上還要應酬！他不能不這樣，因為他是未來的繼承人嘛。他應該要甚麼都親力親為，更不能不懂的及要清楚一切的業務。她靜靜的聽，慢慢的想，不得不承認他冷落她是對的。只要將來，對，將來對她是充滿了希望的。世界是美麗的，雖然她的生活圈子很狹小，就只有母親和健星，但他深信，她現在是一步步的逐漸步出了孤獨投進羣體。就是在她的體內，就已經有着另外一個生命了。真的，很快的她就能脫離這個小圈子了。

接了兩個星期，終於見到了健星。她站在那裡，望着他，一句話也不會說。兩個星期沒見，千頭萬緒，才發現到自己愛他那麼深。一想到她體內有着個屬於他的孩子，細細的一陣喜悅，淚水竟像是缺了隄的河水般的洶湧而出。

「健星，噯，健星。……」她幾乎是癱瘓地靠在他懷中。健星低着頭，在她耳邊說了一大堆安慰的話，漸漸的，她也收了眼淚。

「月來，有時，我真怕妳，為甚麼妳會變得這樣容易哭？知道嗎，妳近乎是喜怒無常的，以前妳不是這樣的，為甚麼呢？」

「以前？」她笑笑。以前她心中根本就沒有愛。除了冷淡，她從來沒有為感情而教自己迷亂過。以前她真的是連流一滴淚都不會的。而如今，在錯綜的愛情中，尤其是當她知道自己懷了健星的孩子以後，驚喜害怕擾在其間，她常也不知道眼淚為甚麼會這樣輕易的就湧出來。有愛有怨，淚水是苦也是甜。「沒想到我會愛你這樣深，見到你我會哭，見不到你會哭。」

健星點點頭，慢慢的鬆開了她，過了良久才說：「廠里的事情，我還不能全部掌握，我

會有一大段日子要我心力交瘁的。但不管怎樣，我一定要業務發展得比以前更爲有成績，還有一個目標……」

「慢慢來吧。」她忽然有幾分茫然。現在健星用盡心思的只在爭取他的事業，並不是愛情，她有點失望，但又不能否認他所做的是錯誤的。

「妳等着看吧，我會讓妳看到的，我自認在這一方面有才華。……」他捧着她的臉，凝視着，帶點她所不解的眼神。

她越看他的眼神越感到不安，她心慌得想躲，又沒處可躲，只好閉上眼睛。心里難過極了，忽然一個感覺，她決定不把自己懷了孕的事情告訴他。這不是時候，她對自己說。

有一個晚上，就是她過十九歲生日的那個晚上。她等了大半晚上，健星依然不見影子。爲什麼不來呢？他不可能會忘記的，就算他忙，也應該給她一個電話的。忽然的一個念頭掠過腦際，她要去他家看一看，就是要去看看他不在家。

的士就要到健星家的門口，她正準備要下車的當兒竟那麼巧的讓她看見健星擁着一個女孩子從屋里出來，兩個擁在一堆的，邊走邊笑。女孩的耳環在不明亮的燈光下幌呀幌的閃着銀光。她坐在車里，血液在一霎間差不多是停止了流動。

健星把女孩留在車房外，自己進去把車子駕了出來，又爲女孩打開了車門。女孩坐了進車里，健星把車開動，車從他家大門駕了出來，車前的燈馬上射進她的眼里，她眼前一陣強烈的光幾乎是睜不開眼。很明顯，她是被愚弄了。她真是一個傻瓜，那麼天真而又愚蠢的相信健星，相信他真的不會介意她的出身。對了，這麼久以來，他從沒有把她帶進過那道大門。從這一點，她早就應該知道。健星並不是真的如他嘴里所說的一點也不在意的。而剛才那個女孩却是健星從他家里擁着出來的。而她，林月萊在健星的眼中到底是什麼呢？還是老妓女的女兒，應該是不會錯的吧？沒有好出身的，喔，傻瓜，自己真的是個傻瓜，這還不要緊，最可笑及令她不能忍受刺激的就是她還一直以爲自己並不是個傻瓜！

「妳是不是要下車？」司機問，用驚奇的眼光來看她。

她見了一下，搖搖頭，說：「送我回剛才上車的地方。」

回到家里，她冷清清的一個人坐在房中，竟然沒有哭。她也驚異自己爲什麼竟能不哭？

她被人騙了，她肚子裏還懷着那個騙她的人的孩子，她怎能不哭？她真的是應該哭的，爲什麼她却在該哭的時候不哭？今晚是她十九歲的生日，是不是她長大了？十九歲真的是長大了，可以承受這一切打擊了？

「不要埋怨，媽媽，是我的酒喝得過多了，一直不能清醒。他根本沒有愛過我，只是我自己傻瓜自以爲是。」她十分清醒的說。

「我真沒想到妳結果還是和我一樣。」母親唏噓：「我讓妳讀書，盡量的不要妳去步我的後塵，想不到——唉，是不見妳又要有一個和妳同姓的孩子呢？」

「不！」她叫：「媽媽，帶我去把孩子拿掉。」

母親望着她，過了許久才慢慢的說：「妳以爲妳這樣是勇敢？」

「媽，他不是真心愛我，我不會拿孩子去迫他。就算現在孩子已生了下來，我也絕不會抱着孩子去他家吵，迫他要我。要和我結婚就是情願的，而不是強逼或一種勉強的責任。和我結婚就是真心愛我的人，而不是騙我及瞧不起我的人。勉強的婚姻，我要來做什麼？現在我被他欺騙了，那是一時的事，如果逼他和我結婚，就是把自己送出去讓他騙一輩子。媽，我的看法是這樣，妳不要勸我。……」她低低的說，異常的平靜。

母親心裏一陣牽痛，掩着臉，哭着跑出了去。

把孩子打掉了以後回來，她寫了一封信給健星，信裏也沒說什麼，只說她什麼也知道了，而且連那個女孩她也見過。以往和現在是兩回事，她不會勉強他。最後她說，她會在短期之內離開。懷孕的事，她始終一字不提。

幾天之後，當她在收拾行李的時候，健星來了。她看了他一眼，也沒開口和他說什麼。他默默的站在一旁看着她把一件件的衣物放進箱子裏。

「月萊，」許久，他終於開口了：「我對不起妳，只是我近來才發現我們不太適合在一起。以前，我是說，我不是一開始就想欺騙妳——」

「我知道。」她打斷他，抬起頭來向他苦澀的笑了笑：「我並沒有要求你什麼，是不是？」

「是，就因爲如此，我才感到我欠妳太多了，太對不起妳。」他從衣袋一張支票裏抽出



這房子裏抱她上床的情婦。不過，她並不在乎東尼不在她這里共同吃晚飯或帶她出去參加晚宴。她在乎的是東尼每個月錢及那些她喜歡的東西。東尼有一樣事最好，就是她所要的每一件東西，不論價值多少，他都從來不會說不給她滿足。

離開了健星的第二年，她認識了東尼，一個華文名叫陳振森的留學澳洲的建築師，同時擁有兩間大公司的年輕大老板，三十三歲的年齡，好看的外表，又那麼富有的，還有什麼好挑剔的呢？有人爲了錢嫁給老頭子，更有人爲錢和目不識丁而又俗不可耐的市儈在一起生活。而東尼，除了有錢有好看的外表以外，他還有學識。女孩子的夢中王子恐怕也比他不上。他有妻子，有一個女兒，但管他呢，反正她並不感趣去爭取那虛有的名份。東尼是個有溫柔感情的男人，只要輪在在他懷里，她便可以忘掉了一切。什麼是愛，什麼是情，真也好，假也罷，對她來說這些並不重要。而她自己也沒去想過，她對東尼有着什麼感情，只是，她習慣了，就像是一年前她對東尼說：「謝謝你送我的房子。」時的那樣打算承受一切。澈底的用代價去換取所需要的東西。

日子是過得太平靜了。一年來她沒有哭過，更沒有什麼事能夠讓她激動。就是今天，爲了打火機上的那一朵熟悉的火花，忽然教她醒悟到生命的可悲處。一年又一年的日子過去以後，最終的，她會變成什麼樣子？母親依舊住在她的故鄉里，一個人孤零零的渡着日子。她對她說：「媽，妳來吧，讓我們住在一起。」她總是搖頭，散着一眼朦朧的光。

「許多事都已經成爲了過去。我不想再去熟悉另一個悲劇。」  
母親視這爲另一個悲劇。就像她忽然憶起那朵火花一樣，象徵着一種日子的痕跡。

——就像是張愛玲小說裏的女人，陰陰暗暗的，活在一個死世界裏！  
已經是十點鐘了。東尼還沒來，可能他是不來了。不是嗎？都已十點鐘了。近來東尼漸漸的少來了，一個星期才來那麼的兩三趟，呆不上兩個小時就走了。

她雖不愛東尼，但如果他不來，會令她感到黯然。見到他時不禁一番雀躍。很可能是她太孤獨的緣故吧，想要找個說話的對象？要不然該怎麼解釋？

說她愛東尼吧？真的別肉麻當有趣！她還不致於厚顏到說這種肉麻話。誰不知道她愛的是東尼的錢東尼的珠寶首飾。就算是東尼本身也十分清楚，他們之間的關係是連在金錢與物

質上的——她們在進行一種交易。

所以，他從來不過問東尼家裏的事，也包括他在外的一切行爲，更不要他帶她出去。如果她真的是太寂寞的話，她需要走出這座房子，隨便什麼時候她都可以出去。上酒館喝酒，到舞廳去跳舞，甚至她要賭博，東尼也不會干涉她，只要她別把小白臉帶到這房子裏來就行了，這是東尼說的。

「哈，你也是的，確是够風度的，東尼。」她笑，哈哈的，好大聲。

「我不會剝掉妳太多的自由。月萊，我說過的，有一天妳不跟我了，妳依然可以去嫁人。」他默默的看着她，好像一切的事情都在他意料之內的。

「東尼。」她想了想，不知道應不應該說。天天坐在家裏，日以繼夜的對着那架電視，她不但沒有悶瘋了，反而是清醒了。她雖不愛東尼，但却希望他能多來陪陪她。

「什麼事？要錢用是嗎？」他看了她一眼，打開公事包，取出了支票簿。

「不，我不是要錢！」她立即說。

「不要錢？」他笑了一下：「奇怪，那妳要什麼？」

「我要你多回來，陪陪我。」她終於說：「你知不知道，我一直都活在一個死世界裏，完全是死的，你懂不懂？」

「月萊，我忙，如果抽得出時間，我是十分願意回來和妳在一起的。我愛妳，妳是知道的。」他走過去，蹲在她身邊，在她額上輕輕吻了一下。

她無言，苦澀的笑了笑。

「我得走了。明晚才來。」他站了起來，隨手提起公事包：「如果不能來，也會搗個電話給妳的，不過，我一定來。」

她痴呆的望着他的背影，心裏忽然空虛得什麼似的。

這一年來，她過的到底是什麼日子？就是如她母親眼中的另一個悲劇？抑或是死世界？她不懂，真的不懂！沒有了王健星，她捱了個陳東尼，但東尼不可能娶她，而她自己也沒有要嫁他的意思。當初打算和東尼在一起時，她是這樣想：我本來就不是個好女孩，我要享受，又不能吃苦。結婚沒可能，就做情婦算了。可能這樣還會自由一點，但，現在想來，可能

她並不聰明。

結果東尼真的沒有來，等到了十點半時，他搖來了一個電話，說了一大堆抱歉的話，全是半哄半騙的。以後，每當他不來時，就搖來個電話。

從此，每當電話一响，她就知道是什麼事了——今晚東尼不來了。

到了今天，她眼中的人物漸漸的一個個的隱去。除了母親以外。只剩下個東尼了，但東尼不是個可以屬於她的人。而她對於東尼來說，也只不過是一個可有可無的情婦而已，毫不重要的。她讓他把她收起來，收在這間房子里，高興時就來一趟，不高興就不來。從來就用不着去管她高不高興，快不快樂。反正，在他的眼中看來，只要有錢給她，就行了，一切都用不着費心。而事實上，一年來，他們都相安無事。更說明了他對她的看法：

因為她貪圖舒適的日子，因為她吃不了苦。這是她的弱點，除了沮喪以外，她就一無所有了。

人可以沒有靈魂，可以不思想的生活下去。但，一輩子那麼長，總有一兩次，偶然的會好好思想一番，認清自己以後，她就想嘔吐。心上有道不能痊癒的傷痕——她始終不能獨立，她依然還是個情婦。讓一個男人收起來玩弄着的！

她心滴着血，整個人沮喪的伏倒在地上，哭個天昏地暗！

她真的很想來個留書出走，寫下封信，告訴東尼，她要獨立，她要離開他，要離開這個「死世界」，衝出他的那道關往舒適生活的門。然而，一切都是徒然的，她真的沒有這勇氣。雖然打算留給東尼的信，已寫過了好幾封，但她始終沒有勇氣沒有能力衝得出那一道門，因為她沒有勇氣去跑那麼一大段的長途。她不是個可以吃苦的人。……

電話鈴响：

東尼今晚不來了。

她搖搖幌幌的走過去，為自己倒滿了一杯，又從煙盒里抓了根煙。「噫」一聲的打着了打火機，那朵鮮紅的火花又跳躍在眼前。……

## 莎氏樂府

Stratford-upon-Avon 是倫敦西北華瑞克郡 Warwickshire 的一個小鎮，人口不稠密，街城不特出；不過，她却是莎翁的樂園，莎翁的名府。元月下旬的一個星期天，冒着嚴冬的雪花，涉跋了兩個多小時的路程，我們在莎翁的樂園名府裏，裁裁檢檢地把莎翁的童年、老年生活，以及莎翁作品等等，好像到聖境偷採仙花仙菓似地，整片整葉地栽下來、剪下來，橫也塞縱也塞地塞了滿腦滿袋，然後，看看快來不及在夜神降臨前逃回去，我們才左拖右拖，拖了一袋一袋的記憶上車，拖了一袋一袋的崇敬，夾在我們長長的記憶裏。

抵達莎士比亞 Shakespeare 樂府，已經是接近中午十一點了。車子停在 Bridgefoot 的停車站後，我們就急切地跳下車子，急切地張眼把四週的一切收進腦裏。

「好一個寧靜的小市鎮。」我嘆了一聲。

隔着一條平靜的街道，遠遠地，我們看到一尊銅像，銅像的後邊是個小池。稀稀疏疏的行人，在池畔來來往往，似乎是在欣賞池水的漣漪。

「好冷的天氣！」我把領子拉高，說。

「幸好有陽光。」玉說。

Stratford 原來是個河畔小鎮，埃文河 River Avon 從南部委婉地流到這裏，錯開成兩支流，一支比較粗的主流向東邊流去，一支比較細的向北邊流去；而整個樂府，就環繞着埃文河的分支點。剛才我們所看到的銅像，恰恰好就在分支點的右側；面向北方，坐擁左右兩



河流。

趨近銅像，莎翁高大魁梧的身體，立刻呈現在我們面前。這位誕生在一五六四年、逝世在一六一六年的世界文豪，以數十部傑出的劇作，奠下了與日月山川共朽的永恆地位——大英帝國可以喪失全世界的殖民地，但是，大英帝國不願意喪失了他。

「好有氣度的一句豪語。」我心裏在想。

環繞着莎翁的，是 *Hamlet*、*Lady Macbeth*、*Palstraff* 及 *Prince Hal*。這四尊銅像高大如常人，是莎翁從他的戲劇裏鑄造出來的，或倚坐沉思，或矯立握劍，或拔脚開步，一言一語，一手一脚，無不是莎翁嘔血之作。來到這裏，我們逐漸感覺到，莎翁樂府的多姿。

繞過小橋，經過河旁小道，我們看見一座褐色的四層大樓。對這小鎮來說，它應該是一座相當大的建築物；「*Royal Shakespeare Theatre*」幾個字映在我們眼裏。這是莎翁戲劇演出的一个著名舞台劇院；每天一劇，全部古裝。在倫敦的時候，我們很早就聽到這劇院的大名。

「可惜今天是星期天，」玉一面探着門口的節目表，一面對我說：「不然，我們可以進去欣賞一劇。」

「妳沒聽他們說嗎？要先一兩個月訂票的。」

「是嗎？會有這麼多人看嗎？」玉驚嘆地說：「那，他們簡直是生活在文學的領域內啊。」

「大英帝國可以喪失全地球的殖民地，但是，大英帝國不願意喪失一個莎士比亞。」突然，我想起那句豪語，那句極有氣度的豪語。

從河邊街 *Waterlode* 左拐，穿過 *Sheep Street* 後，我們來到 *High Street*。在 *High Street* 街頭，有一座雙層樓的邊屋，屋邊有一塊相當寬敞的花園；那就是莎翁逝世的地方。白色的粉牆，露在外頭的木棟木樑全是黑色；遠遠望去，你就知道是一幢典型的英國舊式房子。莎翁退休以前買下了這幢房子，後來，他就在這裏渡過他的晚年。他逝世後，這幢房子傳給他的孫女和女婿 *Thomas Nash*。今天，這幢房子保存了莎翁當年一切的設備，供人瞻仰追憶。

溯着 *High Street*，我們看到一座雙層排樓，排樓的前端是一座小城堡。這是開學校，

「King Edward VI School」幾個小字就寫在進口處；莎翁童年接受教育，就是這個地方。今天，這座學校也被例為重點文物保護區，供人參觀。

「他們真聰明，」走出High Street，來到一個十字路口，玉說：「把這些東西全保存下來，作為教育人民的地方。」

「文學熏陶的教育。」我補充地說。

「文學家雖麼多，可是，真正被純潔地保護下來的，可就不多啊！」望着十字路口的安全島，我一直在沉思着：「氣度呵！氣度。」

來到Henley Street，我們進去參觀莎劇蠟館Louis Tussaud's Shakespearean Exhibition。莎翁名劇裏的一些場面和角色，非常逼真地，都用蠟塊製成，一一陳列展示出來。在「羅密歐和朱麗葉」第二幕第六場裏，我們看到兩位主角跪在地上，面向牧師，聆聽他的忠告；在「凱撒大帝」第三幕第二場裏，或們看到他的摯友如何把他殺死在石階上，那把閃亮的血刀如何的無情和尖利；在「漢姆雷特」第五幕第二場裏，我們看到親身骨肉如何互相殘害，魔鬼和刀劍如何樂於蠱惑人心。喜劇、悲劇、歷史劇，無情地、活血血的，一幕一幕重現在我們面前、小小的一座蠟人天地，永遠到處是刀聲、血味和死亡。

「莎翁啊！」踩出門口，我不禁嘆了一聲：「你是多麼的刻薄！」

莎翁的誕生地就在Henley Street的另一端。那是一幢外貌兩層、內是三層的舊式傳統英國建築物；褐紅色的瓦蓋，淡紅色的粉壁，淺黑色的木樑木柱；張着幾排長窗，就好像張着幾排牙齒；高高地站在一排矮矮的籬笆內。一扇非常窄的小門，開在左邊；任何人想去栽檢莎翁童年所扔下來的枝枝葉葉，都得往這扇窄門擠進去。

「這位在這裏誕生的人，」一面左觀右看，一面想：「有一雙眼睛，像一對染有血的刀；，有一副頭腦，像一座血鮮鮮的劇台。」

參觀過莎翁誕生地，已經是下午一點半了。為着節省時間，我們順街而下，來到Bridge Street的一間旅館The Falstaff Hotel用午餐。我們要了一壺紅茶牛奶、一碟三文治麵包和一碟Ham麵包。

兩點許，我們去參觀莎翁的葬地。

距離市鎮中心的半郊外有一座相當古老的教堂，名字叫作 Holy Trinity Church；那就是莎翁長眠之處。Trinity Church 靠埃文河，堂內園地都是墳場；對面有一座新的教堂，建得相當現代化——看樣子，Trinity 教堂只供瞻仰莎翁之用，不再讓人進去做禮拜了；而莎翁的遺棺，就葬在教堂的正中央！

「好大的氣魄，竟把他埋在中央！」玉最先說話。

「真是了不起的氣度。」我說：「如果莎翁是誕生在東方的話，他會有如此之樂府嗎？他會有……？」

「崇拜他，以全球殖民的尊嚴；愛護他，以全球殖民地為誓言……。」耳際風聲，沙沙着響。

離開了教堂，我們去參觀 Anne Hathaway 的茅舍。Anne Hathaway 是莎翁的妻子，她住在 Stratford-upon-Avon 的郊外，距離鎮中心大約十幾分鐘的車程。車子拐進哈達威港 Hathaway Lane 時，就感覺到這裏是一片寧靜；右手邊一片一片的樹林，更大筆大筆地渲染了這氣氛。

Anne Hathaway 的茅舍 Cottages 並不怎麼大；一間小的站在上邊，一間大的站在下邊，似乎倚靠的兩姊妹。厚厚的茅草，竟有一呎許；茅草的外頭似乎是一層細網，把整片茅草緊緊地網住；遠遠望過去，蓬蓬蒙蒙，似乎是一層茅菇頂，非常好看。舍前有一塊相當大的園地，雜種着花草草。木板排成的籬笆，整整齊齊地站在路邊，讓出路面供人來參觀。

「原來是兩層樓——玉叫了一聲：「外面看起來好像一層而已。」

「不過，」爬下第二樓，我說：「它的第二層很矮，只能算半層。」

在 Ann Hathaway's cottage 上下左右穿梭半個多小時後，我們就離開。雖然是正月下旬天氣還是非常的嚴寒；早上來的時候，一路上還到處見雪；現在下午四點多，更是冷得我們直打抖。

「殖民地何在？」車子經過莎翁銅像時，我不禁想着：「莎翁呵，唯有氣度者為你而自豪……。」

一月十日

## 輕描集

(夏威夷，七七年九月)

## 鳳凰木

見到鳳凰木，非常的親切，許多回憶都回來了。家裏花園裏有一棵，長得十分高，開滿了花的時候，好像燃燒着一樹的火。梵高某些畫很使我想起它，一種漫長的，痛苦的煎熬，一種沒有感覺的感覺。

然而鳳凰木給我很多快樂的時刻。落了一地艷紅的花瓣，那真是豪華無比，很有帝王的榮華景象。時時我拾起一粒粒花蕾，浸在水中，第二天都開了，爭先恐後擠在倒置的玻璃瓶鐵蓋裏。不久謝了，染了紅斑在洗手盤邊沿，難洗淨的地方。或許其實它並不脫色，只是記憶加重了某些部份的色彩，也洗脫了某些部份原本比較富麗的顏色。

還喜歡用竹竿摘下鳳凰木的葉子，一排一排的，用兩隻手指掠過去，然後散在風中，一點點好似綠色的雨。那就像詩一樣，並不貴在做什麼，重要的是做什麼時所想的，所感受的。一放手讓葉片散去的時候，讓我告訴你，我向往無窮盡的自由。譬如現在，伏在床上，打開了窗，一隻手按着稿紙，因為吹進來的風，另一隻手寫着字，什麼地方都不想去……似乎又聞到鳳凰木的味道。這樣易於滿足。

## 麻雀

麻雀小而五臟全並不稀奇，奇的是一身的羽毛，竟有這麼多不同層次，深深淺淺的棕色。我一向對牠好感，因為普通，通常人家並不留意。細心察看，真嘆為觀止。單單一對翅膀，便有多種的棕，調和平淡，是絕佳的配搭，只覺得順眼。那花紋也靚，非常細緻。心水清時常常看見一些一般人不屑的美麗，我是瑣碎不可耐之人，因此有莫名的樂不可支。

## 捕雀

又想起小時候曾經捕雀。倒放一個鋼面盤，用枝小木架起，綁條繩在木上，面盤底下撒把米，靜心等麻雀進去食米時，一拉繩子面盤便跌下將麻雀蓋着。這個方法十分簡單，大概是從兒童樂園學回來的，主要要有耐性，而且木的長度恰到好處，太短雀們知道有詐，太長拉時蓋下又不够快，前功盡廢。不過只玩了數次，便沒有繼續下去，因為不敢用手去捉雀，尤其是伸到面盤裏去。而且沒有鳥籠，捉到了也只好放牠飛走。所以這種「頑童式」的玩意，只算象徵式玩過。

## 料理

日本餐館最吸引人的不是食物，而是盛食物的器皿。精緻的小碗小碟，茶壺茶杯，竊出不盡，形態美，顏色好，描的花許多時候也極有趣。他們似乎甚注重情調。中華料理呢，破口茶杯，塑膠湯匙，一桌四個人有三種以上不同款式的碗，老實講真反胃。自然講究的也有，畢竟市面上十居其九是這種不倫不類的——雜碎。

## 中產階級

美國的中年中產階級遊客真是全世界最恐怖的，聲音大，動作粗，衣着醜，思想古板。去到那裏都大驚少怪，呼來喝去，單棟最不合理的紀念品來買。充滿自豪感，什麼都要求「和家裏的一樣」。難怪做這類人生意，看這類人臉色的售貨員，餐室招待，酒店櫃面脾氣如

此壞，真是事出有因。歐洲的中產遊客好得多了。通常斯文淡定，懂得穿衣服，談吐有禮。去年在羅馬聽歌劇遇到一對法國南部去的夫婦，真使人愉快。那女人戴一隻精巧的手鐲，隨着手的動作發出微微的聲響，從頭到尾給人涼的感覺。罪立罵我崇歐拜法，一點都不錯，歐洲真好，包括中產階級在內。

## 齊白石

找到一些齊白石明信片，德國印的印刷極佳。我喜歡齊白石，喜歡到不得了的程度，不止是他的畫，還有他的幽默感，他的着眼點。這張提的是『汝好說是非有話不在汝前頭說』，畫的是鸚鵡。另一張題『羽毛自知美被人呼作雞』。還有一張是『嘴短如此偏好鬥』，簡單分明，寓意深長。還找到荔枝和牽牛花，後者雅蒙一定鍾意，連忙多買一張寄給他。

# 治藝者之逝

人世虛說，人活着，便是抗拒虛說的悲劇命運。這說法，歹羊先生再洞明不過了，因為他也彷彿說過類似的話。

一九七三年四月八日畢加索去世時，歹羊先生說：

「以心臟病突發宣告死亡，即使是畢加索自己本人，也是未有預料的。」

那是因為「『死神隨時都在他的屋頂上撲翼』——祇是他的健康情況一直良好，死神即使下降，也諒不會是近月中的事情。」

而我們未有預料的是，這句話如今正成爲歹羊先自己的寫照，尤其是最後一句。人僅虛說，這又可見一斑。雖然，報上說：

「新、馬著名文藝工作者，兼漫畫家楊文穎君，筆名歹羊（又名P.M.）於本月十七日晨早六時一刻，在住寓不幸與世長辭，無疾而終，享年六十三歲。」

而長埠那方傳來的訊息是，歹羊先生死於心臟病猝發。這噩耗與畢翁之死令歹羊先生震驚一樣、令我們感到悸動。

人世果爾虛說。但活着的人，尤其是藝術家、文學家，更懂得虛說的人世也有限涯，也就更珍惜天不假年的生命了。因而也更殷勤地實實在在默默工作。豐子愷先生如是，歹羊先

生亦如是。每回讀芑羊先生的文與畫總想起豐子愷先生，雖然他們在風格上互異。

芑羊先生的「點·線隨筆」一書中有這麼一則：

「你走過鳥店，你便領悟到爲甚麼有些詩人，不願當作桂冠詩人；有些畫家不願當宮庭書家了。」

在虛說的人世中，籍，除了是自由的桎梏象徵外何嘗不是我們身外的一切名名利利、是非非的枷梏？許多人願意被困入籍中，庸庸碌碌地浪擲生命；但絕非孩童、瘋子、詩人（包括一切真正的文學家）、藝術家，與樸實的平凡者，君不見名氣大的畢翁者也說：「名氣是我不得不忍受的最討厭的東西。」真正的藝術家對名氣之惡感，由此可見。

在「點·線隨筆」書中，芑羊先生說：

「一切藝術家，我敬愛笨拙者！」

「一切藝術家，我也敬愛孤獨者！」

「一切藝術家，我也敬愛革命者！」

「笨拙者」，是俗世對老老實實不求名利者的貶詞；「孤獨者」，是洋場庸碌之徒對有清醒心靈者的白眼；「革命者」，則是固步自封不能也不敢超越自己與別人者對眼界遠深，胸襟廣大者的羨詞。

而芑羊先生，以上「三者」，他皆當之無愧。他是一個默默的治藝者，數十年如一日地與藝術爲伍；他是一個真正的藝術評者，而非「『蹩腳』的教練」。

他既從藝多年，中西藝術家在時代的無情冷酷中的苦難與成就、痛苦與歡悅、誕生（成長）與死亡，都盡入芑羊先生旁觀的冷眼或體認中。而衆多藝術家的謝世中，他最感憐的，當推畢加索這縱橫二十世紀世界畫壇的巨人之死。他說：

「有生之物，遲早都會遭遇到死亡，死之恐怖，偶想起，難免不會不使人感到窒塞……

「他（畢加索）很早就凋透了生死，所以一生祇凭藉一根畫筆，用於和死亡搏鬥。他瞭解到『肉體必將有日之凋殘』，爲此，在活著的日子裏，他曾盡力謀取他精神上生命的永生，要以藝術作爲武器，戰勝死亡。」



以上的話，是約半年前，歹羊先生爲畢加索四年祭而寫的文字首二段。

而歲月無情，這位「點·線·隨集」、「百虎畫集」的作者，這位藝術的忠實耕耘者，也終於合上眼離世而去了。而陽光依舊，人世虛說依舊。

對於這位誠心的「人」，「我們不會掩飾其景仰之意。」（歹羊先生語）我們也祇有這麼說了。

七七·十·廿五·吉隆坡

# 夕羊的漫畫藝術

夕羊(T.Y.)先生在其「百虎漫畫集」後記中夫子自道：「『漫畫藝術』有別於一般的『視覺藝術』，就是在乎它要求必需具有嚴肅的思想性和批判性，而一位可以稱為傑出的『漫畫家』，他就必需具有能够洞徹一切外國事象底子的知力，又能以幽默的感情與運用鍊達的技巧而出之。」又說漫畫工作者，應該是「一位『含笑談真理的哲士』。」這正是其百虎漫畫的寫照。他既深明漫畫藝術之道，難怪其漫畫會令讀者感到趣味無窮了，而與一般的漫畫比起來，夕羊先生的漫畫應是「高致趣味」，因為它們不但有嚴肅的內容思想性，兼備了美術技巧。

而一般所謂的漫畫工作者，太多的時候是「玩世不恭」。殊不知漫畫家雖可藉幽默玩世，卻非「恭」不可！所謂恭者，誠也。要玩世，同時又要恭，那便是「嚴肅的幽默」了，另一些漫畫家，則在技巧與內容的天平上，沉下內容的那一端，結果是「面目可憎」，漫畫的內容不是說教，人們只肯接受愛意的諷刺。

夕羊先生比任何一位漫畫家都深明漫畫的意義與功能。然而他不是靠賣漫畫稿賺錢的漫畫家。他是一位從藝者，漫畫在他眼中，僅屬雕蟲小技耳。但他的漫畫，卻很有風格。

在百虎漫畫之前，我們知道的歹羊先生是設計與藝論者，他的版頭設計，早已屬第一流，此外更有他獨特的人像造型，通過線與點——線的時候居多，簡潔明快地捕捉了當代風雲人物，從政治家到藝術家的神韻與豐采，非常得到讀者的歡心。

歹羊先生的大著「點·線隨筆」（蕉風出版社出版，列為蕉風文叢之二）是他從藝三十餘載的心得與經驗。文采風流灑脫，又有他博學多覽的資料，見解獨到，是一本歷久長新、頗值收藏的傑作。

「百虎漫畫集」由星洲世界書局於一九七五年出版。編者是南洋商報新聞版編輯主任莫理光先生。選收歹羊在南洋商報刊登的虎畫一百張，以其明朗簡潔的線條描構成的虎兒的戲劇動作，配上風趣幽默的文字，寫出了歹羊先生的「滿腹牢騷」或「憤悱」（歹羊先生自道：「憤悱」乃「有痛苦說不出」之意）。這一羣「丑類」（歹羊先生）漫畫，清新如甘泉。漫畫原屬美術形式之一。不過這要看其落在誰手中，漫畫在藝術家手中，是藝術。而另一些人卻硬求漫畫變為七首或投槍或多刺的仙人掌。其實要有多刺的功能，嘶喊未必能有效。魯迅先生吶喊了一生，也只落得徬徨下場，所幸其尚有溫情，而時下借魯迅先生大名吶喊的人，卻又如何？可見除「橫眉」、「怒眼」外，尚需「含笑」與「溫情」。「含笑談真理」是最難得的修養。

歹羊先生的漫畫是「含笑談真理」。

本文原刊香港「南北極」月刊第六十五期

## 歹羊的龍年漫畫

漫畫是「人生的風趣化」

漫畫家是個能够「借題發揮」的畫者。他必須懂得分別趣味的高低。

歹羊先生的漫畫是高級趣味。

高級趣味的作品自然是藝術作品。

歹羊先生的漫畫，很有風格。「百虎漫畫集」內的「丑類」如此，丙辰年所作的「龍」

漫畫，也是如此，仍然簡潔、明朗，仍然清新、可悅。

他只是借龍的形象來發揮他的風趣。龍或虎的分別並不大。

生活中總有許多「憤悱」，生活在民主的地方，人們有發洩的自由，有些人口頭發洩，有的寫文章，有的畫畫。

漫畫也是畫。雖有點「小兒科」，却不易「雕」。

歹羊先生便選擇了漫畫這門藝術。

他的發洩，套句老話，是「一針見血」。

所謂「一針見血」，應是令人「防不勝防」的。

被刺的人，敢怒不敢言。其實，也不必怒髮衝冠。

誰肯承認自己不懂風趣？或者，不懂幽默？

何況，漫畫家所刺的，不是人的個別性而是人的一般性。或者說，衆生相，浮世繪。很多時候，他連自己也刺上一針！

本文原刊香港「南北極」月刊第七十三期

# 梁園的「最後一根火柴」

於蕭遙天主辦之「第一次全國短篇小說比賽特輯」閱及梁園的「最後一根火柴」，令我驚訝不已。一是驚訝於梁園十年前竟能寫出哲學含意如是深遠之佳構，二是驚訝於此小說在角逐中居然排名十八。此文蒙垢十年，而梁園已矣，思之悵然愴然，故有責任撥雲見日，讓「最後一根火柴」重燃，發出應有之光和熱，炯炯照亮馬華文壇。

梁園的「最後一根火柴」是一篇佳作，是馬華文壇少數佳作之一！梁園於此小說的表現技巧是新穎的，他嘗試以象徵手法表達一個高深的道理。這種手法，正是歐美作家康拉德（J. Conrad），海明威（E. Hemingway），喬叟斯（James Joyce），奧爾美（V. Wolf）與港合作家王敬義顏元叔王文興等人所嘗試走且已頗有成績的創作方式。象徵是現代歐美小說的特質之一。不同於十九世紀的小說，二十世紀的小說含有無窮的哲學性，如康拉德「水仙花號上的黑人」（The Nigger of the Narcissus）和「黑暗的心」（The Heart of Darkness）均爲此例。「最後一根火柴」和現代歐美小說相似，兼具象徵性和哲學性；到底是梁園模仿歐美現代小說，還是「哲學性」和「象徵性」是現代偉大心靈所擬走的創作路綫？到底歐美創作理論印証「最後一根火柴」還是「最後一根火柴」印証歐美的創作理論？因梁園已不幸罹難，此些問題終成懸案。

「最後一根火柴」不是一篇單純小說，不能以普通小說的眼光視之，它實具備司空表聖所謂之「韻外之致」，亦即一般人所言之「弦外之音」。若只從呈露之事件表面而不從內在涵意來尋覓它的主题，必定是徒然的；所以要把握「最後一根火柴」的題意，對「一根火柴」，「狐狸」，「一大盒火柴」以及其所特意營造的環境任何象徵則先有個了解，才能探索得到其隱潛的深邃思想和含意。梁園乃以「一根火柴」象徵生命之火（或希望），「最後一根火柴」象徵老人最後的生命之火（希望），「狐狸」、「山豬」、「猿猴」和「猛獸」等皆象徵社會上之魑魅魍魎牛鬼蛇神，「一大盒火柴」象徵着延綿不息的生命之火（或延綿不息之希望）；仁伯（請想想仁字的意義）代表老一輩，錦德（想想德字的意義）代表中年一代，阿清（象徵純良）則代表年輕一代；三人均是正義的代表，為人類帶來光明，以生命之火照耀世間。對這些有所洞察之後，「最後一根火柴」的旨意便昭然若揭：老一輩把生命之火（最後之希望火花）傳遞予年青一輩，引導彼等發出更大之生命光輝（梁園安排仁伯的一根火柴由亞清觸及而點燃，喻意在此。）驅走社會之黑暗面（非正義面）。這是一個自有人類以來就存在着的古老哲學：人類生命綿續不絕，便是為追求一個共同理想（光明）而努力，有一分熱發一分光。人類為着這一信念而活着。老輩生命之火用竭了，死了，便把這信念和希望傳給下一代，這樣一代代不間斷地延續下去——梁園所欲表現的，便是這個主题，多麼發人深思的主题！

其實倘若讀者用心細讀這篇小說（讀任何一篇現代小說都須果讀且具豐富之想像力），就不致於把握不住它的題意，梁園於對話中已清楚點明：

①「唉，我這一生快要過去了，我希望能好好對待年輕的一輩。：我萬一死了，什麼也沒有了。」

②「年青小夥子，那個不血氣騰沸，正義感強烈，對一切看不過眼的。」

③「阿清，你真可愛，我看了你，我就年輕很多，你一上山到這裏，我就覺得有希望。」

明顯地仁伯知曉自己的生命（力）快完了，遂將希望寄託在年青一輩身上，因為他瞭解年青人是血氣騰沸和富正義感的。但年青人之缺點是粗心大意和欠缺經驗。梁園希冀年青一

輩承受老輩改革社會生活之經驗（以阿青刮火柴時仁伯立即取乾草燃亮象徵老輩之寶貴經驗），進而負起改造社會之神聖使命。

這篇小說所敘述之事件並不繁複，甚至可以說很簡單情節不多，人物也只有仁伯，錦德和阿清三人，時間是入夜，空間是山芭內的伐木「公司」。「故事大約如此：入夜下了一陣雨，頗有些微寒意，一個孤寂老頭仁伯一壁咳嗽一壁吃力劈柴（也帶各盡其力割害之意），準備以羹待會錦德獵田之果子狸（狐狸）；狐狸帶回後，仁伯的火柴卻用完了（其實火柴盒內尚存一根，他們未曾發現；這種情形我們亦會遇過，故不能說不自然），無從生火煮「狡猾的傢伙」，也導致屋內無燈光而黑暗一片；不久阿清回來了，帶回許多食物；他們忙問他有沒買火柴回來，阿清撒謊忘記買（其實他有買，只是以為上山時陣交弄掉了），卻被他在黑暗中觸摸到空盒內尚存的一根火柴經不起錦德一激將其刮亮，燃在仁伯及時拿來的乾草上，屋內頓時光亮起來；錦德打開阿清的包袱赫然發現大盒火柴！

敘述事件就是這麼簡單，意義卻何其大，主旨又何其深遠！——這是梁園成功的地方；對平凡事物多一層哲學性見解！

這篇小說的確寒意逼人，但這股「冷氣」我認為是梁園刻意營造的——這不是說他又浪漫濫情而主知，我想他是有意以四週圍的「冷」「暗」和「眾獸哀啼」來象徵人類之社會環境（這種象徵於歐美現代小說中是屢見不鮮的，如海明威「殺人者」的亨利餐室快了二十分的鐘，象徵這個世界之混亂。喬矣斯「阿拉伯」的博覽會象徵夢寐以求的愛情幻境。而「逝者」的人名莉莉和布朗則象徵純潔和癱瘓。）；同時也只有這樣，才能顯出火（生命之火）的溫暖和可貴，一根火柴之重要性！對於環境之營造，梁園是下了一番功夫的。一開始，他就寫到：「一陣微微帶寒意的晚風吹過」，就先令讀者覺得寒意逼人，接着「換來了一層層的黑網；漸漸地，要把整個樹林，山巒，大地，世界蓋住了。寒意加上黑網，使氣氛更具可怖效果。梁園於全文中，蓄意加插如下描寫：

①山上傳來淒涼的猿猴聲，息索息索的水滴，把這窮荒的山芭渲染成一副令人駭怕的圖畫。

②「現在又下雨，夜了難保沒有山豬出來……」

⑧老人掩上木門，屋裏什麼也看不見。外面山風呼呼，野獸啼鳴。

讀者是否明瞭梁園的「弦外之意」？是否把握得住他的象徵意含？依我看梁園是有意以山芭內的「公司」象徵整個社會。四週之豺狼獾獸，豈非象徵着社會之牛鬼蛇神？錦德砍獲之狐狸，是否象徵着社會上「狡黠之敗類」？三人協力剝其皮吃其肉，是否暗示老（仁）、中（德）、青（清）年須合力掃除社會之鬼蜮（爲非作歹、製造「黑暗」之人），以生命之火驅逐社會黑暗面？（梁園似乎提倡儒家之「仁」和「德」來拯治非正義之世界。）我想梁園是有這個意思的，因爲他已隱隱然指出：

①（仁伯）聽到錦德獵到果子狸，也很高興，又彎着腰劈柴。

②「這傢伙好狡猾。」中年漢子頗氣喘的說。

③「……我們先煮沸開水，剝這傢伙的皮。」

④「……我要痛痛快快的吃一頓果子狸的肉；現在我要生火剝牠的皮！」

⑤「德哥，你獵得了果子狸，真的？我真歡喜！」亞清興高彩烈的說道：「在那裏？」

⑥「如果拿來伴着果子狸肉吃，也別有滋味。；；」亞清蹲下去摸索那包袱。

狐狸肉難道果真美味可口？何值三人如此興高彩烈？實質上梁園是借此影射三人（仁、德和純良，均是儒學要義）是社會正義（光明）的代表，狐狸（和其它獸類）則是邪惡象徵，正義面戰勝邪惡面，當然高興地嚷着要剝它的皮，吃它的肉了！

爲印証梁園之象徵手法是現代小說家所一致追求的創作方式，恕我引些歐美港台作家同類小說討論一下。

喬矣斯「逝者」的主題，由下列對話暗示：

「布朗在外頭，凱姑媽。」瑪麗·珍說。

「布朗是無處不在。」凱姑媽說着，壓低了嗓門。

布朗（Brown，此處是人名）是灰褐色，象徵癱瘓，所以這兩行對話的含意是：愛爾蘭都癱瘓了，癱瘓是無處不在的。

又如王敬義的「海灘上」有如下描述：



「在一把大太陽傘之下，李傑夫正全神貫注的用濕沙埋葬一個人。他着一條土黃色的游泳褲，一身乾沙，額角掛滿汗珠；他不時從忙碌的工作中停下來，吐一口氣，用手背擦擦額角上的汗水，然後再繼續下去。那個被埋葬的人，此刻除去臉上的五官，整個身子都已被濕沙埋沒。」

王敬義此處以常見的用沙埋人玩意象徵女主角秀儀是厭世想自殺的人（她下海游泳一段獨自把此意點明了）。再看王文興的「黑衣」（題目本身亦已有所象徵）：

「你走開，我不要你坐在我旁邊！」秋秋（一個純潔小女孩）忽然歇斯底理的叫起來。

「秋秋！」吳太太說。

「走開！吳阿姨你叫他走開好麼？我怕他的黑衣服，」秋秋說，臉孔扭曲着，將要哭出來了。

「噓，秋秋，」吳太太說，但是眼睛望向黑衣人。

秋秋象徵人性之純良面，「黑衣人」象徵人性之醜惡面，兩者之間的不和諧，象徵着人性善惡之衝突——王文興頗多作品均採取這種手法。

回頭看梁園的「最後一根火柴」，不也同樣地具象徵之意含嗎？它不是一篇普通之小說，須對現代小說表現技巧稍有了解，才能抓住此文之思想重心。

再看看以下一段對話和描寫：

「我不騙你。好，我刮（火柴）給你們看。」

「不，不。亞清，我相信你。你別亂。現在風很大（風是否象徵阻力？）。我去拿乾草

……

「刮呀！我要看看！媽的。」錦德說道。

亞清忍不住別人的奚落，便「擦」一聲的刮着，火星一閃，登時光亮起來。一陣山風颳入，火柴要熄了。

「燒這裏。」仁伯剛好捧着乾草到來，乾草一着了火，便燒得很旺。棚子裏頓時光亮起來。

梁園上述表示兩點：(一)年青人性格不够沉着，是壞事的根源。(二)老輩「燃火」經驗豐富，是幼輩所該學習的。誠然，年青人可愛面是血氣方剛好打不贏，却衝動大意有餘，冷靜謹慎不足。這，梁園亦明顯指出：

①「……他什麼事情都自以為比我們聰明……他什麼都愛出風頭，讓他吃些苦頭好了。」

②「……年青人那一個不粗心。」錦德輕蔑的說道。

③梁園也借亞清本人之口道出：

「沒什麼。我剛上山，跌了一交。我好像記得買火柴，放在袋子裏，跌了一交便不見了。」

火柴沒掉亞清却以為掉了，真是粗心大意得可以。(梁園有意讓青年承受老輩之可貴經驗，負起剷除敗類之神聖使命。)

總括地說，梁園的「最後一根火柴」是篇極有深度的小說，我們實有責任將其發掘出來，還其應得之地位。它不說教(對話說教)，不高喊打倒什麼，只是以藝術技巧表達一個哲學思想。梁園已為我們開創了「象徵性」的先例，其所遺留的「最後一根火柴」(不想梁園竟一語成讖)照亮了馬華文壇。而梁園播下的火種，讓我們作品發出更大光輝，綿延不息地為馬華文壇而努力，有一分熱發一分光，朝着象徵小說的道路邁進。

(九月改寫)

# 最後一根火柴

一陣微微帶寒意的晚風吹過，樹林裏滴下無數水點，「息索息索」的回音，像是許多人徒步奔走。也「嘩啦」一聲，撒落在矮小的亞答棚頂上，驚動裏面而引起強烈的咳嗽聲。不久，這座落在山腰平地上的棚子，一扇用木棒釘成的木門推開了，又是一陣蒼老低沉的咳嗽聲。過後，緩緩探出一個禿頭，枯樹皮似的臉孔，深凹而有神的眼睛向外面望望。

「快……天黑了。」他乾焦的口唇蠕動，像是這樣的對暮色蒼茫的大地說話。準時六點鐘回巢的鳥兒，長嘶一聲遁入樹林葉海深處。剛才一場傾盆大雨是消逝了，但雨過天晴，却換來了一層層的黑網；漸漸地，要把整個樹林、山巒、大山、世界蓋住了。雖然，葉子是翠綠欲滴，空氣比屋裏清新很多。

老人咳着，左手按着腹部，背彎成五十度，低着頭走出。在這寒意陰森的傍晚，他赤裸着褐色的上身，右手吃力的提着一把手斧，在一堆濕淋的樹幹前停下。他又悵悵的抬頭望了陰鬱的樹梢一會，才拋下手斧，動手把三張亞答葉子取起，下面有乾的樹幹。他欣然色喜，咳個不停，肚子一起一伏的。最後，他彎下身軀，把一根樹幹立好，然後輕輕了的喘一口氣，十分的用勁提起板斧，一斧「波」的劈下去。樹幹表面十分粗硬，手斧滑跌在地下。老人

搓搓手掌，又吃力的提起斧頭，又三板斧破下去，「哦」一聲，表面裂了一條縫，鋒口却不下去，反而被夾住。老人想提起手斧，拿不開，便放在地上敲擊。樹幹又圓又大，雖是乾透，却是很重。老人並不氣餒，拼命敲擊一會，手斧脫出裂縫；老人咳了一會，又提高斧頭。

這老年人十分焦急，一定要在短時間內劈完這一小堆樹桐似的。夜色朦朦朧朧，他的臉色很模糊，顯得極其孤獨，又極其堅忍；極其寂寞，又十分倔強。山上傳來淒涼的猿猴聲，息索息索的水滴，把這窮荒的山芭渲染成一幅令人駭怕的圖畫。

從矮小的棚子望下去，除了附近依稀可認的小徑外，便是密密麻麻的灌木叢。棚子的周圍則是一窪窪的水。雨停了，山上汨汨的流下黃泥水，窪裏的水滿了，又流下山脚。這些低窪的地方便是人們留下的脚印。這亞答棚裏是不是還有其他的工友呢？

老人把劈好的柴，拿到棚子裏。便又開始破開第二塊樹桐。突然，山上傳來一陣低微的聲音，老人提起手斧，凝神細聽。不久，他用蒼老的聲音喊道：「回——來——了，得——了——嗎？」

跟着第二次回音，便有人聲：「得——了——啊！」這粗壯的聲音，距離亞答棚子不遠了。老頭子很高興，又彎着腰劈柴。

「仁伯，看。」老人背後有呼喚的聲音。

在朦朧中，仁伯回頭一看，一個身軀魁梧的中年漢子，全身掛着雨珠，左手抹着頭髮和面上的水滴，右手放在肩膀後，背着一隻七八斤重的果子狸。他的腰間插着把利刀，長褲染滿污泥。

「這傢伙好狡猾。」中年漢子頗氣喘的說：「我等了好久，牠還不進鐵籠子。我看牠在樹上跳來跳去，真使人氣死！媽的。」他說完，把果子狸一拋，牠動也不動的躺在地上。老人行近去，仔細一看，才知道牠腹部被插了一刀，鮮血不斷流出。

「錦德，你把牠殺了？」老人問道。

中年漢子得意的點點頭，解下血紅的巴浪刀和上衣，說道：「我在樹下等得不耐煩了。等牠走近一點，我就一刀擲上去，牠便登時跌下。我怕牠逃走，拾起刀，再給牠一刀。媽的，這傢伙真精靈，要不是我眼快手快，牠准會逃脫。如果由亞清那王八蛋去獵牠，我包他空

手回來。噢，那王八蛋呢？」說完，錦德向左右前後瞧瞧：「他回來了嗎？」

仁伯頗操心的說道：「我正想念他。……不會出亂子吧？」

「媽的。那王八蛋甚麼都不中用。出亂子，由他受用好了。」錦德把長褲脫了，露出棕黃的肌肉和藍色的內褲。「我……怕他不出亂子才壞，媽的！」

老人拾起柴，說：「錦德。話不是這麼說，人命寶貴。你下山看看吧！」

錦德冷笑道：「哼！他這麼大，還會迷路嗎，我不幹。仁伯，他一定會平安回來的。我們先煮沸開水，剝這傢伙的皮。」說完，他提起果子狸入甬答棚子。

「山上雖沒有猛獸，但我幾天總睡不安寧。現在又下雨，夜了雞保沒有山豬出來……」

「仁伯，你不知道亞清這個人嗎？他甚麼事情都自以為比我們聰明。我們拜了數十年的山拿督，他說要燒毀，說我們迷信！媽的，他甚麼事都愛出風頭，讓他吃些苦頭好了。媽的，說不定，他下得山來，看見天黑了，就拋下我們不上山。這王八蛋，我真信不過他！」

老人跟着進入棚子，裏面更黑了。錦德的脚上絆着一個木凳，差點兒跌了一交。「媽的！他罵了一聲，便走近火灶旁邊。火灶是兩個大小的桶子做成的，不過是開了口，放柴進去燒。錦德把果子狸放在地上，伸手去摸索火柴。」

「啊！」突然，他叫了一聲，趕忙縮回手。原來他觸到鋒利的菜刀口。

「讓我來。我天下廚慣了的。我知道火柴放在甚麼地方。」仁伯在後說道。

「不，你竟別種菜還說過得去。殺果子狸沒有你的份，你去休息，讓我做廚師。噲！媽的。甚麼，是一隻貓！王八蛋，滾開！」

「是我的寶貝？」老人急忙說：「在那裏，剛才我找了好久看不到牠。妙，妙，妙，妙，來來！」

「貓有甚麼用？狗還說得過去！」錦德埋怨道：「牠咬得我不輕。媽的，要是我，一腳就踏死牠！」

老人抱起貓，非常歡喜，低低的說：「妙妙，剛才你到那裏去？你受到了驚嚇？受涼了嗎？找到東西吃沒有？妙妙，我的妙妙。」

老花貓一向和老人在這山笆裏相依爲命，久了，牠頗懂人性，受到老人擁抱，愉快的發

出聲責來。

錦德不滿了，說：「這裏沒有老鼠，你何必養貓。我看養狗倒好，可惜我的阿王被老虎拖去了。媽的，貓有甚麼用？我就不喜歡牠軟軟的毛，媽的，要是女人就不錯。啊，仁伯，你年青時玩過女人沒有？」

「妙妙妙！」仁伯無兒無女，沒家庭，貓是他的好伴侶。他聽不到錦德的說話，繼續和貓說體己話。

「媽的。」中年漢子自言自語道：「有人勸我成家。可是，昨天大樹就壓死一個司機，像我這種男子，有那一個女子願托終身。媽的，月底發薪時，找一個妓女玩玩才是正經！」

錦德摸到火柴盒，趕忙打開，伸手一抓，發覺空空的。

「仁伯。火柴沒有了？」

仁伯吃了一驚，說道：「甚麼？今天早上我煮飯時還有半包，我不信！」

「你別倚老賣老，拿過去看！」

老人接過火柴盒一摸，發覺沒有了。不禁叫道：「糟了！糟了！除了這盒，我便沒有了。怎麼辦？沒有火柴怎生火？」

「哼！看你這老頭子，也是不小心的傢伙。你既然沒有火柴，爲甚麼今天上午，你借給他們抽煙？」

「我本來就不願意借的。但是，亞七哥死了，他是個好人，他不該上山才半年，就被大樹壓死的。我這兩天心裏很亂，很重。我這老頭子不死也七十多了，甚麼時候死都沒關係。我無親無戚，在這山笆幹了四十多年，不死又有甚麼出息，我只求爽爽快快的刀了斷。亞七哥可真慘，家裏有妻有兒，有年老的父母！他還年輕，他不能死！可是，駕山大王的人沒有不是拿生命作賭博的，他死了！我心裏很難過，看到他的戚友上山，我就不得不燒開火給他們喝，替他們刮火抽煙……。」

錦德突打斷他的說話：「可是，現在，我們怎麼辦？難道要捱一個長長的夜晚？你能捱餓，我可不能！我要痛痛快快的吃一頓果子狸的肉！我現在要生火剝牠的皮！」

仁伯十分爲難，說：「讓我想……！」

「沒有火柴怎生火？」錦德大聲說：「媽的，看，現在天黑下來了。再過一會兒，我們

甚麼也看不到了。」

「我……我……可是，難道我們不應該同情亞七哥？」

「同情？」他冷笑說道：「我也是駕山大王（囉哩）的。我不知道我甚麼時候死？誰先死，誰遲死，不過是一個人的命運，除非你完全不做這門工作，除非你是頭家。我是不同情別人的！同情，哼，我一分錢都化光，怎樣同情別人。仁伯，你打算怎樣生火？我肚子幾哩咕嚕叫了！」

仁伯看他態度咄咄迫人，心裏不舒，說：「忍耐一會，看亞清上山……。」

「你有吩咐那玉八蛋買火柴嗎？」

「我……忘了。我以為他下山送殯，今晚不上來。後來，他臨走時才對我說他要上山，我一時忘記了沒有火柴……。」

「哼。如果是這樣，別想他記得買回來。年青人那一個不粗心。」錦德輕蔑的說道。

老人有些氣忿了，「你別老是那樣怪責他！到這裏伐木的人，那一個不是窮的。我們應該同舟共濟，況且他又年青；甚麼事，我們要讓他三分才是。唉，我這一生快要過去了，我希望能好好對待年輕的一輩。……我萬一死了，甚麼也沒有了。這裏的樹林仍舊是陰森森的，有誰知道我呢？妙妙，你別忘記了我這老頭子吧！說呀，妙妙……。」

錦德大聲說道：「媽的，真倒霉，獵到了果子狸，滿想大吃一頓。媽的，火柴沒有了，黑漆漆的，媽的！」

老人坐下木凳上，低著頭撫弄著花貓。錦德則生氣的亂搗碰到的東西。天色昏暗，將快要不見自己的手指了。

「仁伯，仁伯，」突然，外面有人叫道。

老人抱著貓，站起來，咳着，說：「看呀，亞清回來了。」

「媽的。我相信不是他。是山下木材廠的工友。」

「他們怎會上山？頭家已經指定我們兩個看守棚子。不輪到他上山，是誰也不願意上來。一定是亞清，沒有別人。我是耳朵不聾，我聽到是他的聲音。」

「我就不明白他上山來跟我們一起住的原因。我不是貪圖頭家三塊錢的津貼，我真不願意住在這裏。他年紀輕輕，既不需要津貼，爲甚麼上來餵蚊子……。」

「仁伯，德哥，」聲音越來越近了。

「他對我說很寂寞。年輕小伙子，那個不血氣騰沸，正義感強烈，對一切看不過眼的。」

「老年人嘆一口氣，說：『他還對我說，他是個孤兒……』。啊，他來了，我去看看他。」

「他一定忘記買火柴……。」錦德懶懶的說道。

老人彎着背，走出棚子，便看見一個影子迅速的幌動。

「亞清。」他充滿喜悅的說：「你回來了。」

那團黑影移動得很快，一會便到老人面前，說：「真討厭，下了一場大雨；路很滑，又多水蛭。好冷！」

「你受凍了，快進來。」

亞清把背上的包袱拿下，喘了一口氣，便說：「棚子裏爲甚麼這樣黑暗？」

「問你呢？你有買火柴嗎？」錦德冷冷的問。

「火柴，」青年着急了，用手打着額頭，說：「該死，我真該死！我忘了。」

「你難道不知道。山上沒火不行？」錦德用嚴厲的口氣問他道。「媽的，我獲得了果子狸，也沒法弄來吃！」

「德哥。你獲得了果子狸，真的？我真歡喜！」亞清與高采烈的說道：「在那裏？」

老人掩上木門，屋裏甚麼也看不見。外面山風呼呼，野獸啼鳴。

「媽的。歡喜甚麼，火柴呢？」錦德仍舊在生氣。

「亞清，你衣服濕了嗎，快換過再說。」仁伯吩咐他。

亞清脫了衣服，一拋，正擲在錦德的身上。「媽的，你要跟老子打架？」對方立刻反應了。

「不。我對不起。」亞清說道：「我看不見東西。德哥。」

老人問道：「亞清，你帶來甚麼？」

「好東西，好東西，我幾乎忘了。是山下木材廠工友送給我們的一大包炒米粉。我想，



淋了雨，可凍了。還有，我買了一瓶油，三斤鹽，兩瓶醬青，斤半鹹魚……」。

「拿來。」錦德的聲音比較溫和了。

「如果拿來伴着果子狸肉吃，也別有滋味。啊，我也買了胡椒粉，咖喱粉呢！」亞清蹲下去摸索那包袱。

「妙妙妙！」老花貓嗅到魚腥，叫了起來。

「在這裏，在這裏。」亞清終於摸到了一件東西，大聲叫道：「火柴盒，一包火柴！看！」

「裏面沒火柴梗了。」老人咳着說道。

「媽的。快拿出炒米粉給大家吃老子餓得無力了，媽的，我攔那頭果子狸，跑了十多哩路，腳也軟了」。

「亞清，你換過衣服，免得受涼。看，我摸到你的衣服了。」老人說道。

一陣冷冽的風吹進，亞清不由得瑟縮發抖。他伸手入盒內摸索。

「啊！這是什麼？仁伯，德哥，一根火柴！」他終於大叫大嚷。

「你別騙老子！媽的。」錦德罵道。

「我沒騙你。是一根火柴。看，有硬硬的一頭。」

「我不信。」錦德說道：「我剛才已摸過，什麼也沒有。」

「好。要是我刮亮它呢？」

「我斬下我的頭給你。」錦德十分倔強。

仁伯倒相信了，說：「我相信是有的，我的眼睛花了，手脚也不靈活，剛才我也摸過，好像沒有什麼，但說不定有。亞清，你等一等，我到火灶那邊拿一束乾草來。」

「仁伯，你別拿，亞清要騙人！」

「我不要騙你。好，我刮給你們看。」

「不，不。亞清，我相信你。你別亂。現在風很大。我去拿乾草……。」

「刮呀！我要看看！媽的。」錦德說道。

亞清忍不住別人的奚落，便「噫」一聲的刮着，火星一閃，登時光亮起來。一陣山風寬

入，火柴要熄了。

「燒這裏。」仁伯剛好捧着乾草到來。乾草一着了火，便燒得很旺。棚子裏頓時光亮起來。

錦德伸出舌頭，張大眼睛望着，不發一言，十分狼狽。

老人把乾草塞進火灶裏，加多枯枝燒着並點上煤油燈。

「亞清，」老人似乎很感動的說：「你真可愛。我見了你，我就年輕很多；你一山到覺得有希望。」

亞清只穿一條內褲，孤零零的站着。火光照着。火光照着腿上，脚上的血。

「你……怎……麼受……傷？」親切的問道。

亞清笑了一笑，說：「沒什麼。我剛才上山，跌了一交。我好像記得買火柴，放在袋子裏，跌了一交便不見了。我剛才不敢說出。」

老人伸手摸摸傷口，問：「痛不痛？」

「現在不痛了？」

錦德打開亞清的包袱，取出一大堆東西，突然看見一大盒火柴，他迅速把它藏在一邊，

說：「仁伯，亞清，你們快沖涼，休息，今晚讓我做廚師招待你們！」

棚子裏火光熊熊，很是溫暖；仁伯喝了一口酒，止了嘔，又上上下下，仔仔細細的打量亞清；笑了。

沙禽

# 獨身主義者

那麼他是一隻沒有棲止的鳥了

在沒有花香的天空

咀嚼風雷的交響

而清明如洗時他將看見另一幅大地宏偉的形貌

讓他的疲倦落籍

域外的一株草

入夜，喧囂的燈火

閃耀着體溫詭譎的呼喚：

城門是虛掩的

你爲甚麼不進來呢

「啊，你們砍伐林木而高築石牆

復於牆內栽植花草

這是可能的嗎

當白晝市集的銅鑼顯示

昨夜的狂歡

敲打今日不堪的紊亂

我將放任如大地的溪流

宣告沙灘堡壘之相繼興亡

人間的逃逸者

他因此貧乏而蒼白了

但在沒有花香的天空

他瘦細的生命亦因無休止的風雷和大地

而豐饒起來

鄭玉禮

# 河的兩岸

若回首長遠地把望下去  
就能否將御在肩上的苦悶掉落  
他們都爭着說  
年代太古老

同是一樣的路  
他們走時的步伐是那樣的輕穩  
留待我們行到時却已是濕濕的滑了  
你還能要甚麼那條路引你向流遠

這一半邊世界  
就浮沉在你的週遭  
你說人有時就需要淪渡  
而在你浮在這半邊的當兒

你却說歷史是一連串的謊言  
引你向跨在兩岸的斷橋

那該是你不會愛過的記憶  
涉江過來時才知道會有這許哀傷  
同是一個季節

却在河的兩岸長着不同的星空

而在你來時本想趁着尙年輕的氣質  
捉一些虹彩的多姿回去

沒想到捉不着那些美麗的月華  
却繫了滿身恍恍惚惚的哀傷

悲衰後才知道自己已失去了整套昨日

就只好流浪下去

只有流浪年月裡的夢

才能真正地將兩岸的美好都牽起來

或是夢一夢母親夢一夢自己愛聽的童話

七七年十月初稿

古  
焦  
奴

# 荒城

若汝自小城門外移步歸來而成此荒城  
恰見十月如此地哀風嗚嗚

又如此落葉之姿而成此的塵風千里  
千里塵風如此時

月很李白那種小情人的成姿立上了夜  
而整座的荒城在哭泣着座座墓與碑  
很山的汝之立姿

而胸前猶披牆角沾風沾塵的  
蜘蛛網

此時汝因小立而成站

而眸中無星無歌沒秋水無風有淚晶呀  
汝魂兮歸來

你亦很驚的以眼神來觀此荒荒江湖

遂而起鳴成嘆呀

多多的當年因汝而劍擊的五陵年少不在  
多多的汝想淚下的亦是橋斷山荒亭落琴  
絃斷呀嘯不再霧在風在故人何在

汝遂而很驚的而說掃墓人爲何而不來呀  
而汝墓前草足淒淒呀自汝影而移去千里  
向風的翻起汝之衣袂髮飄飄  
想汝必翻移此荒城自汝脚下枯流起至落落  
屋陋田草雨落呀

而汝必想荒城最古的一位劍俠是汝斷魂的人  
汝怎不嘆那時劍討四季的風與月的日子呀遂而驚起  
汝是無腸的人  
怎樣哭此一座江湖荒荒及汝最古的舟渡

此時蘆花落滿枯溪飄滿城

而此時唯見那很古的廟宇階階皆塵

如汝帶門而開如來我卍字猶在胸前

而汝當年懸屍的繩環猶在那樑上却多結了蜘蛛網

他生何生再見家家燈火明滅的夜  
若汝自城門外移步而成此荒城



周清嘯

# 繁華

等待時才發覺踏出去的脚步  
都是收不回來的時光  
在千燈炫耀色彩的夜市裏  
小販以喧嘈的價錢  
叫賣入夏來少有的晴朗  
而我是屬於雨的，守住  
石牆班剝的歲月  
和深深的蘚苔沉思  
看見影子重疊在殘踏的腳下  
才發現靈魂是可憐的木偶  
任由演者擺弄舞姿  
斷線便癱瘓成死字  
而當他們聚集一起

則讓你看見窗葉一堆  
一根火柴就可劃出的  
人生的分野

我也是萬葉中的一片  
悄然落在花池的繽紛外  
在綿綿的五月霪雨中  
覺悟了所謂繁華  
只是陽光和雨水  
微微泛起的波瀾

稿於一九七七年六月七日

黃昏星

# 關懷

敢情人間，留情處處

算盡生也年華白了頭髮還是堅持

敢情哀傷，不知傷處

填填空白的人生依樣可以爲一個真誠

讀書練字到了不知快活時

便想家事國事，名節是竹林的化身

敢情溫暖，來自山上的梅花

因爲風和雨，與其多而不變方向

不如成爲美麗的風景

我便這樣穿過去，揮揮衣角

成爲煩惱的世間留戀

敢情爲你，死後可以借屍還魂

落地開花是生命第一聲  
呼喚你的乳名  
到了月滿樓頭還是一樣守候  
城本就需要一點點看守  
像山不在高水不厭深的情懷  
冬天的雪白了一天地  
敢情衣冠，是雪地的冷衣  
滿座人影飄飄都不像自己  
那又何必夢夢相望  
敢情下樓，去見一個人  
沒有鍾愛，却是滿滿的關懷

七七年十二月十三晚山  
於試劍山莊

柔密歐·鄭

# 凝點

那夢之外的  
一串風鈴

正天

她未成詩的心蕾  
而今晚的冷月  
悄悄等在窄巷口  
想出其不意  
攪她的側影  
無奈樓上的琴弦  
竟奏斷一個E調

影子走過

帶雨折枝茉莉

響徹心中的馬蹄

驚悸自己鐘擺的過程

斜視牧童短笛

可否伴妳的寂寞

而每每呵

我握一手妳的玲瓏

一季橫畫的霞煙

溜走彩虹的定形

這時候啊

水流無情的水偏去

雲在愁黛的雲還在

說妳塞滿一袋的感情預支

把它揮霍復再陷於空無

好在今晚冷月照應

照亮妳白皙的臉

叫妳日後醒眼

可別再相信啊

那面鏡子裏底俗俗的美

哭癩的風

據說仍患喉炎症

而一玻璃的泉水

只搖晃幾片傷感的葉子

光澤便始於灰黑

終於歲月的雀斑

把茉莉惹纏半瓣哀思

不過有一點妳當知道

是那麼的一天

我的坐騎

依然會出現在哪

有妳眉眼底

二扇門窗走近

一九七七年八月廿八日重修於雅城

# 天國移民

要移往某地定居，總得有一詳細計劃。其中要考慮到的因素有一般性的，亦有特殊性的。例如要到加拿大，總得要知道雪季多長。到澳洲，必須考慮種族問題的嚴重性。到香港，要慎重研究的是該處是否已人口過剩。這些，都是特殊性的問題。一般性的可包括風俗習慣，就業機會，及親朋的鼓勵等。

但若有人決定移民到天堂去，該亦有些什麼考慮呢？對天堂的瞭解，由于並沒迴遊遊者報導，人言人殊。不是全然憑空捏造，便是無中生有。憑空捏造者依據自己的主觀經驗及愛好而塑造出天堂。無中生有者怕別人不信其教義，遂以一未來世界吸引之。因此，若我們隨意調查一千人，我敢保證無二人之天堂景象會完全一樣。誠然，其中亦必有某些雷同之處。這些雷同之處想是基于同一資料來源：如教會的渲染，文人及畫家的描繪及神話敘述。就是缺少了新聞記者的忠實報導。由此可見，一上天堂，就永遠不能返回人間。這是一條交通單行道。

一般人心目中的天堂有下列特點：有安琪兒或小天使，插着的翅飛來飛去；有天父、天母、天子及他們慈祥的愛；有數不盡的珍禽異獸及花卉草木。天堂上可能有，亦可能無的東

西是食物。尤其是大魚大肉。天堂上不可能殺牲。若上面尚有肉吃，則表示有老、有病、亦有死。但有誰不希望上面有大魚大肉呢？

另一些是一般人想像不到的：天堂上是否有一套完整的制度？若沒有，上面如何處理移民問題，居住問題等？若一有制度，誰在執行這些制度？這些官員如何遴選，他們的態度又如何？若這些官員都由過去人間資深者擔任，則他們是由曼谷去的，還是其他地方去的？若真這樣，就很難說上面沒污穢之分了。

但有些項目天堂上一定沒有的：宗教。它在人間只是一種上天堂的工具。一旦目的已達，宗教就變成社會倫理，即效忠天庭。在上面，不可能有「今天不回家」。當然亦無彩色電視及新聞廣播。更沒律師，銀行家，作家等。很可能有的是行政人員。故此，上面的職業分類遠比人間的要少。現在任職律師及許多專業工作者，看來到時是必改行的。

上面是否有種族歧視的問題呢？英國佬是否仍以鼻睪說話？山姆叔叔是否仍然到處暗殺？澳洲人是否再被英國佬放逐？猶太人和阿拉伯人又如何共處？若答案都是肯定的，或與目前情況差異不大，我想，上去的熱誠就會大減了。你瞧，不搞行政的可能儘日無所事事。而無所事事的人聚集起來就很容易生是惹非。加上各種未已的人間問題，天上不天天打雷閃電才怪。

再分析下去，就等于要楊貴妃說英語，一定倒胃口。很多美的東西只能遠看，乍一隻眼瞞看，或只用耳朵看。這樣，就美中加美。這樣，吸引力就更大。人類行爲的源泉何不是靠這種遠看、乍眼看耳朵看所策動？同理相伸，我們不能對天堂作過多分析。這和宗教信仰一樣。信仰是另一廣播頻道，與其他頻道不相連的。亦即謂，不管天文學家，太空學家，及生物學家，科學智識是一頻道，宗教信仰又是另一頻道。有些人只喜歡某一頻道，有些却能頻道互換。對天堂的憧憬，理由一樣。假定天堂一切都好，如何上去呢？

上去的途徑有三：觀光旅客身份，永久居民身份，以及公民身份。除非你已被天國列入黑名單內，要不然，上去觀光總沒問題。然後才決定能否長期居留。獲得天國永久居留權方法大概不少，但以親屬關係申請，加上本身良好表現，受批准的機會最大。因此，天下之人無須反對宗教。尤其是若你不信教，應鼓勵你的配偶、父母及兒女入教，以確保他日申請天

國居民之資格。當然，若你在地上反教，教會或教士們一定把你的名字報上去；那你就得時常翻閱當地教會報章，看看是否有「某某永遠禁止入天國」之消息。其中列黑名單榜首的恐怕是英國的哲數學界羅素。他幼年受洗基督教徒，讀了一些書後便覺得基督教教義胡說八道。因而著書申明立場：我不相信不經驗証的東西。由于他沒法看到天國，因此亦不信有此一國。不過，他亦並沒說完全沒有天國。縱使有，他亦不了解天國緣何會比地上好得多。羅素已西歸了。但我想他應該顯靈，告訴我們他那邊是否真有天國。

最後一種上天國的途徑是申請公民權。這當然是指那些非土生公民。據聞上面的公民權不難獲得。當然不能用錢去買。你只須好好聽教士們之訓，按規聽道。大不了每週捐些小錢。若能這樣做，九成可上天國成爲公民。但還有一成，這就看你的運氣或智慧了。這一成反是最重要的。

某一西儒說道：「信教是一種只贏而不輸的賭博。」這話流行開來，紛紛信教的人當然不少。理由簡單。若你信有天國，你入教。他日真有天國，你中獎了。若無，你所付出又幾何呢？

但其中亦有不簡單的理由。亦即謂，信教不一定不輸。連最穩健的股票都會跌價；若是賭博，哪有不輸不贏的？那豈不是大反或然率定理？不贏不輸，那是消遣。如兄弟姊妹打麻將，妹妹贏了，錢入袋。輸了，爲兄長的總得退還所贏的錢。宗教投資（精神資源）可是一樣？

假設你去了。但暫時仍不能上去。只見你的朋友上去。這是說，天國是有的，你雖是很虔誠的教徒，你只是天國門外漢。原因是你信錯了教。所以我說這一成很重要。用智慧選擇宗教之外，還需要運氣。因信仰的牌子不少，又不能用電腦去分析真偽，不靠運氣靠舍？

請勿以爲我胡說八道。以我們地球人的邏輯學而言，若一標榜是「真耶穌教會」，另一爲「真耶穌教會」，這豈不表明了其中有一真一假？天下的宗教信仰何止此「真」與「真」之爭，其種類之多，不勝枚舉。試問，誰可肯定地說那一教擁有天國之匙？可肯定的是：我信的那個牌子才是真的。不真我何必去信？投資了那麼久，不真亦得信以爲真。不過，我們不必因此惶恐。教團雖多雖兇，神只有一位。天國的代言人雖背景繁雜，但目的是公平



對待類似背景的地球人。所有宗教都是真的，你只須虔心去信，你的代理人必定會在適當時候帶你上去的。若你付出了代價而得不到公平待遇，你不必埋怨。在那種情形之下，你上去幹嗎？

也許有人會建議，在宗教真假未弄清之前，我們可以盡量利用可能性。亦即謂，一人同時信仰多種教義，或促請各家庭成員加入不同教派。總希望有一成員「中了彩」。若是，則其他家庭成員可依照親屬關係申請「天國移民」，這種手法實難予以置評。却必定可存一說。但其中更深一層的含義是：不必詆毀他人之信仰。實應尊重之。尤當信異教者是你的親屬，更不應該迫他脫教。要不，你上天就完全無門。哪是多可惜呢？

需要尊重別人宗教的理由可能很多，但要移民天國這一條應算最實際及最合邏輯的。

十月中旬

# 丁加奴的下午

昨天，我拂落從Merang 難民營趕到Terasganu沿途所染上的塵埃，踏入郵局，取了陳清漢滙來的款，然後我濶步的步入一幢幢大廈外，路是千陌，千陌的去路中，我是其中一個孤獨的步行者。

人，是來往的，車，是穿梭的，來往與穿梭間，你我的避步只能投以一瞥陌生即逝的目光後，又迎上一個避步的匆匆裏！

而我，並不匆促，不匆促在螞蟻的獨步中，我發覺自己是多麼寂寞，雖然我手持着：No 1 Jalan Gong Kapas 和 857-E Jalan Haji Basu 可是，欲請向路人時，我的話又咽落喉內，吞落未有能力將英語的廿六個字母湊成一句的氣管裏，馬來話只能說：吃飯、渴水、大哥、謝謝的語言之外，其它不得不沉默了！

感到驕傲的是，這裏還有華文，是的，我想我是要走入一間華文的招牌，走入一間可以填肚的地方！

於是，在麵店的圓檯上：就剩下一些殘骨，一杯在溶着的冰，嘴銜着將吸完的第三支煙中，我的目光依然還放在對面的商店內。

店內，人出入。出時，不是笑臉就是一點失望；入時，不是專注就是好奇。

當我捧上這杯從黃變了白的冰時，捧麵的人在我跟前幌來幌去了，我想，我該站起來了！結了帳，跨出去！

走？怎樣走呢？

像他們吧！但，我不笑臉，也不好奇的邁了進去，跟着，好看的東西，令人喜歡的東西，就映上我的眼簾，總是這樣，好的，漂亮的，人們總喜歡懸在，置在，座在觸目的地方，不然就是藏在秘密到要他自己才找到的地方。

櫥窗內：企的，貼的，臥的，座的等等玩具，生動而嶄新的，嶄新得令我想起人們把它帶走的時候，經過天真們的小手抱過，寵過，扭過，扯過，擒過，拖過，之後，又是怎樣的一個局呢？驕傲的，美麗的日子是過去了，現在呢？躺在垃圾桶內，等待帶走它的人，帶到一個渺茫而不可知的地方嗎？

默默凝視着，我想，我實在聯想得太多了！記住，這是玩具，而不是人的過程啊！離開商店，太陽依然熱烘烘的照在我的髮上。

還早，現在大概一點鐘吧？還是走一會的好，不是嗎？在午睡的時間中，多數人是不歡喜別人打攪的，我想，自己好像都一樣！

掠過書店，是的，書！

買過一本成語辭典，華文？似乎就是這樣，多看多懂，不看似乎就是不懂，許多事也好像一樣，不做不知，一做則知，最低限度多多少少也是知！所以，我也多添一本，在西買一九七五年五月到今天，我實在接觸得太少了！所以我多添這本九月份的讀者文摘，也為它的封面吸引我：有四個女子，在唐朝或漢朝的吧？髮髻上插着金釵，腰繫彩帶，裙裾垂地的站在欄台上，很柔，很好，好得令我懷疑這不是藍眼金髮所創辦的刊物，它該屬我們的！我們？而我們的雜誌刊物能在三十二個國家內，每月以十三種文字發行嗎？

手持着兩本書，邁步起來，似乎不覺得這樣空虛和徬徨！在難民營裏，每次獨步入林取柴，或走入舉目無人的海欖樹下捉蟹，拾蟻（俗稱牛屎螺），我不需持刀也不覺得怎樣，營中，除了難民佈陷阱捕到的猴子，棋蛇（壇蛇）之外，有山豬，菓子狸，松鼠，就算遇上了

我也容易應付，而對於蒼穹下的人羣呢？我要掩飾了，最低限度手持一點東西，讓人看起來，不覺得自己是多麼迷茫！

跟着，又是走走！

迎面有一塊牌子：合羣服裝店。

望着自己穿的衣服完全都是他們看到「當代文藝」一三九期的編後話後所寄給我的，也許我真正的需要一條褲子，想到在商店中，店員不理我的情形下，我還猶疑什麼呢？離開馬來西亞，赴往前途茫茫美國時，也要穿的哪，我想是應該邁進去了！

於是，我跨了進去。

走出時，我很高興的多添了一個人——服裝店的老板。他熱心的說，他要用車子載我到其中一個地址。

於是，我非常高興的見到你：陳玉瓊和劉天來。

跟着，我們就談談，談了很多，談將來，談目前，談西貢的日子，談戰場上殺人與被殺，談偷渡，我說着，用生硬的國語，夾着您懂聽不懂講的粵語，我說得這樣努力，都未能將我心底的喜悅和寂寞表達得十分之一。

時間又催我走了，我是記得的，載難民的車在郵政局四點正等我，然後又要讓演演的塵埃一路染回到那個荒島上，回到了五個月營中的帳篷裏！這些，我是記得的，所以我說我要走了！

於是，我就拿起您贈給我的：蕉風，星星月亮太陽，當代文藝，讀者文摘，學報……等

跟着，您載我到華仔飯店吃麵，我說我吃過東西了，您說就多吃一次吧，我笑，您也笑了，您說交我這個朋友，當然，我也一樣。您問我在營中吃什麼？我也說了！

出了飯店，到郵政局下車時，我就看見難民車在那裏了，突然，您把手塞入我的口袋裏，一看，是兩張馬幣，我連忙拿出推回給您，您再塞，我再推，這時，我不是拗不過您，而是環境拗不過您，所以，我要了一張，我把另一張塞回您的褲袋裏，您無奈的同意了，之後，您說我下個月底赴美時，要多多來信給您！跟着您就去了，看了您漸遠的背影，我真說不

出的激動！坐在欄干上，望着對面的郵政局，望着人們投郵的動作，我翻騰的思想又在翻騰了！

我想，當下個月來臨時，我的脚步是越走越遠了，郵票要換了，也要越貼越多了，我想，我是一名過河卒，雖然南越沒有漢界，沒有楚河，有的是向南而下那一望無際的海，有的是三角洲上的湄公河，而我，總算渡過了，河的湍急海的洶湧，都在彼岸的日子成爲過去，企在海邊的回顧裏成爲一份無盡的淒美！

而馬來人又在我跟前指指他的錶了，四點卅二分，我知道他的意思，所以我搖搖頭，也表示不知道什麼原因另外四個難民還未到！也知道他的焦急，不是嗎？明天就是馬來人過年了；知道他送我們回到營中後至趕回家裏，正如我們一樣，過年時，總希望回家渡歲一樣，而我的家呢？我的母親和兄弟姐妹（父歿）都在陰霾的西貢裏，而我，家在何處，何處是家呢？

所以，我又搖了搖頭，搖着，搖不出嗓中凝結了的嘆息，搖不去無盡的落寞！

寄自丁加奴勿岩難民營一九七七年九月。

馬來文學作品選譯

A. Latiff Mohidin

麥浪譯

# 拉迪夫詩譯

---

●編按：馬來詩人拉迪夫再次獲得國家文學創作獎。他的三首詩贏得了一九七七年度的詩歌獎，共一千五百元。他與女詩人朱莉娜哈姆幾乎是馬來詩人中獲獎次數最多的詩人。

拉迪夫，原名A. Latiff Mohidin，也是著名的現代畫人，一九四一年生於森美蘭州的美蓉。曾赴歐陸留藝。他的詩集有『涓公河』及『Kembara Malan』，前者是一本華巫對照詩集，譯者為牧鈴奴與梅淑貞，蕉風出版社出版；後者由語文出版局出版。

這裏我們選刊了他的兩首詩，以饜讀者，如果你有意對他的詩風更深入認識，我們仍然推荐你讀本刊出版的『涓公河』。

---

# 像一隻熊

當我不在

這城堡的園子內

當我

不是個賣藥者

曾經利用聖水與咒符

試探每一名病人

相反地當我

是一名丈夫

維持生計

如果我失敗了

當我

是一名情人

熱戀空閒

如果我再失敗

當我

是一名小丑

在娛樂自己

如果我又失敗

當我

是一隻熊

被困禁在森林裏

抓扒每一吋僵硬的筋根

在這路燈的光芒下

# 今夜，吾愛

今夜，吾愛

我確是難於入眠

我脫下鞋子

推開門

向着黑暗深處探視

而你在何處？

急雨歇了

風也停止吵鬧

四週如斯安寧

我推開門

向着黑暗深處探視

而你在何處？

我穿上潔白大衣

吻過經書

也熄掉油燈的光

我推開門

向着黑暗深處探視

而你在何處？

七七年八月

(譯自馬來西亞星期報。九月十八日)



郝興菊

諾貝爾文學獎詩人

# 文生·亞歷山卓

西班牙詩人文生·亞歷山卓（Vicente Aleixandre）在世界文學的領域中脫穎而出，獲得本屆諾貝爾文學獎的榮銜，對於生存於各地、追求自我與率真的鄉土詩人，是一股莫大的鼓舞力量，對於，對於沉淪不安的世局，如同入注一股清涼劑。世人也許難以領略到亞歷山卓詩篇菁華，但是從瑞典皇家學院授獎的評語，從亞歷山卓學生的行誼，當可以領會瑞典皇家學院這回「第二度驚人之舉」是要借一位在家鄉之外並不廣泛知名的詩人，贏得此舉世矚目的榮銜的事實，來烘托潛在「求生力量」，讓芸芸眾生莫在倉皇中迷失了自己。

瑞典皇家學院給亞歷山卓的評語是：「富有創造性的詩作，其根底深植於西班牙抒情詩的傳統與現代思潮之中，啓示了人在宇宙中和今日社會中的情狀。」對於這位把生命和詩篇結合在一起的詩人，是一段十分中肯的論斷。亞歷山卓七十九歲的生命，可說是飽受當代動亂的衝擊，戰爭的恐怖，高壓統治的陰影，再加上本身病痛的糾纏，在在可使一位感性靈敏，才智過人的人物感到莫大的悲憤難耐。但是亞歷山卓接受了這些事實，而以詩章清滌胸臆中塊壘，以行吟昇華鬱結，這種人生的境界雖不能期望每

個人都加以欣賞仿效，但是，使用現代傳播媒體的力量，鼓鑄一種崇高意境的典型，發潛德幽光，應該是一樁極有意義的事情。

要想進一步了解亞歷山卓，就該從他生長的環境和時代背景加以留意。他於西元一八九八年生於西班牙南部最大城市賽維亞。當他還是十七歲的青少年時代，大約自一九一五年起，在西班牙境內，「現代主義」(el Movimiento Modernista)運動風起雲湧。當時西班牙的詩人，紛紛摒棄舊的傳統，起來尋求新的詩的題材與意境，追求自由風格。到了一九二〇年代，另一個起源於法國的「超現實主義」(automatismo Psíquico Puro)為基礎，讓詩人在寫詩的領域內有完全發揮的自由。這些風尚。啓迪了亞歷山卓的靈感，使從馬德里大學法學部畢業，同時又對文學懷有濃厚興趣的亞歷山卓，毅然作了一次乾坤一擲的決定。他不再繼續於在一所商業學校經濟學的教職，虔敬地投奔詩的天地，而且從此矢志不渝，一直為一個固定的目標而努力。

超現實主義的詩風，很自然地從法國向南吹往西班牙境內，一方面是使勞加(Lorca)，亞伯迪(Alberti)，亞歷山卓(Alexandre)余努達(Cernuda)等幾位大詩人受到了深深的感染，另一方面，超現實主義的詩體又和當地熱情奔放的性格溶合，使注入了新的酵素，化而為一個新的格調和氣勢，數年後，醞釀成一種逃避多愁善感的修辭的願望。影響所及，使西班牙在一九三〇年代的詩，無論形象、觀念、韻律和對人類潤滑的力量，都進入一個嶄新、興隆，甚至達到某種確定程度成熟的境界。

亞歷山卓在同輩的詩人中，雖然起步較遲，到一九二八年才出版他的第一部詩集「環境」，但是在詩方面的打華，也從此開始顯露。接着一九三二年發表的詩集「利劍與紅唇」，又使他的光芒四射，到一九三五年再發表「毀滅與情愛」時，把格律謹嚴的自由詩形式，注入了新的生命，當年的西班牙最高文學獎，很自然地落到了亞歷山卓的身上。而這一年他在墨西哥出版「大地的激情」，又把從自由詩被為散文詩形式的技巧，運用得圓熟工整。不過，也有文學評論家認為，亞歷山卓的早期作品如「利劍與紅唇」(一九三二)等表現嬉戲輕忽的風格與題材。到數年之後，作風才改變。他的詩作蘊含了一股暴風雨式的氣勢，正巧與超現實主義的寫作技巧不謀而合，也可能是由法蘭西南來的詩風，浸潤了他的作品。誠如西班牙名詩人沙里那茲(Salina)所說，即使在「滅毀與情愛」(一九三五)內，亦不難現出「悲觀主義」者的泛神論；詩篇來自感情的驅使、來自一條通往個人毀滅的途徑，也來自與宇宙偉大力量的溶合，來自詩人熱望的目標，對於他們，人的生命不過是殘缺，痛苦與悲淒。另一位大詩人包畏

紐 (Borneo) 對亞歷山卓的評價是，在亞歷山卓的思想經緯裏，愛情是「預兆，是死亡之頃刻間的推測，是與世界之光榮的結合，是對造成分離與個人主義化的層層限制的一次粉碎。」

亞歷山卓在這一時期濃重的悲觀色調，同西班牙大詩人吉揚 (Gilgamesh) 肯定而歡樂的風格，完全成強烈的對比。譬如：

孤寂在沒有愛情的世界裏閃耀，

生命是一層生氣勃勃的表皮，

一層靜止不移的粗糙的皮層，

一處找不到安息的所在，

縱然，滿懷熱望，憑倚黯淡無光的星球冥想，

終是，安歇之地無處覓，

來吧！來吧！我的愛人；

你的臉龐，光芒四射地閃耀，

彷彿一條天體軌道。

緩緩滾動而來，

——在我的懷抱中死亡。

來吧！兩隻清澈的眼睛，

兩種沉沉的孤獨，

兩聲急切的呼喚，來自遙遠雲深未識處，

來吧！來吧！死亡，愛人，快來吧！

我要毀滅你，我要殺死你，不然，我要愛你，把一切付予你

來吧，似一塊滾動的輕快石子，

似一團祈盼我的先芒的烈焰，

混亂迷惘！

一九三五年的西班牙內戰，對於當地的人們是一次巨大的衝擊，隨之而來的歲月，雖然不再是槍林彈雨的景象，但精神上壓力給予西人的窒息感，和以往並沒有兩樣，甚至於還有過之而無不及。

亞歷山卓和這一時代大部分的詩人，都會經應用當時新孕育成的詩風，在著作中陳訴近年來所發生的痛苦可怕的事件——西班牙內戰，二次世界大戰，以及它們的可怕殘忍的結局……他們的詩一重又一重地表達內在的憂傷。早先純美學的遺風，在這些抒內情詩，詩人的個人的感情與動機已和世界的一般感性合而為一。這羣西班牙詩人，屬於一羣為「純詩」(Poetas Puros)而耕耘出一個「未受污染」"Incontaminada"詩格的詩人。他們身處一個危疑震撼的大時代，心靈相通、意氣相投，終而在有意無無之間形成了一個二十來人左右的詩人集團。並以這個小團體首次嘯聚的時間命名，稱為「一九二七年的一代」。西班牙內戰結束以後，亞歷山卓出版了「天堂的陰影」(一九四四年)，他早期的辛辣、尖刻的態度及詩句，由一種沉靜而憂鬱的鄉愁而代替。這種鄉愁，令他在痛苦及不純潔的各種人性中，想起一個未遭踐踏的完美的美的世界。

在這節詩的片斷中，只有他自己徒然地對着那美麗的宇宙專注而深情凝視。

——在今夜夢中的鳥鳴聲中，

甚麼聲音在天空中甜美地啼喚着名字？

醒來吧！一輪明月在悲嘆、歌唱，

在無陰影，無目的地的雲霧中呼喚，

一片受光線切割受傷的大空，

帶着沒有星光的黃金，沾着血滴，自軀體滑下；

一個詳載音訊的命運，

在充滿活力的天空之下，

頻頻呼喚着沉睡的人兒。

醒來吧！這是一個世界，是你的音樂，

聆聽吧！……：

竟然感覺不出夜晚的嘆叫聲？

啊！沉睡的人兒，

原來是聽不見聖歌的響子！

甜美的酒杯高舉：

啊！我的星星船，天堂之酒，把一切瘋狂交給我，把發光的邊緣給我吧！

我的嘴唇喜歡咬啣美酒，

我的咽喉爲學問燃燒，

我的眼睛散放甜美的光芒。

啊！沉睡的人，啊！死去的人，啊！耗竭的人！

你們的夢想整夜照耀着我。

但是，不；

不要像石頭的月亮一般的死寂，

不要像沒有墓穴的鬚子一般地沉默，

一個白紗、羽毛和凝視之夜，

引領着未被埋葬的你們，在空中飛翔。——

在一九四〇年到一九五〇年代，文生亞歷山卓，在西班牙文壇上扮演的重要角色，在「第三代」的文學家中，足可以與雷蒙（Juan Ramón Jiménez）相比擬。他的聲音，被認爲是近年來最熱烈、最具人道之聲；並且也被爲是最擅長對生命、愛情等基本衝擊力，作最有力的運用的詩人。一九四九年，亞歷山卓膺選爲西班牙皇家學院的院士，他的成就也進入一個新的境界。這個時期，他所發表的作品，如一九五三年的詩集「天堂的陰影」、一九五四年的「心史」、一九五八年的散文集「風雲際會」、一九六二年的「廣大的領土」、一九七四年的「靈魂的對白」等，一般的評語認爲意境都甚高超，瑞典皇家說，在這些後期的作品中，亞歷山卓比以往更直接地訴諸讀者，也更清晰地表達了他的「人文主義」。其中「心史」（一九五四）、「廣大領土」（一九六二），尤其標示了作者作品的新里程碑。在這階段裏，西班牙大詩人包曼紐發現，亞歷山卓把他對人類現實更多的關切，注入其歷史的作品，同時另一方面，其詩意的語言亦獲得一種最大的發揮。

在西班牙文學的領域，甚至於在西班牙語的世界中。亞歷山卓早已聲名卓著，而且歷久不衰，但仍少不了貶抑、非難的批評。他最受人批評的一點是，在他的詩篇裏，過份濃密的修辭與潤飾，不僅稀釋了詩句力量的強度，顯現鬆弛，而且喪失了詩作的感情。

姑且不論這些觀點存在與否，而必須承認的一件事實，是亞歷山卓是一個西班牙現代詩的先驅。

因此，他的「浪漫主義」與「動力學的世界觀」，甚至屬於他獨特的詩意的語言的特殊的美，在西班牙詩壇上，亦受到同樣的讚譽與評價。

按照瑞典學院方面的說法，亞歷山卓的靈感從未衰退或枯竭，而他寫作的巔峯，竟是在最近十年內，也就是他克服長期寂寞幽閉和纏身的疾病之後，他的「謳歌完美」（一九六八）和「識見的對話」（一九七四年）等，更是從憂傷抑鬱蛻化出求生力量的代表作，是在他迄今所出版的七十五本著作中，最具說服力量的兩本。

亞歷山卓的血液中，奔流着濃濃的愛意。他熱愛鄉村美麗的風光、熱愛他的童年、愛獨處、愛寫作、更愛他的生命和國家。所以他面對戰爭和死亡，毫不畏懼。愛滋生信心、愛產生力量，終而使他成爲一個動盪時代的典型。

一九七六年：

# 諾貝爾文學獎演講詞

Saul Bellow 著

楊澤譯

四十多年前，我曾經是一個相當剛愎自用的大學生。我有一種習慣：選了一門課，大部份時間却用來讀另一個研究範圍的書，所以照理我應該啃讀「貨幣與銀行」（Money and Banking）的書，我却看約瑟夫·康拉德的小說，看得出神。這一點，我到現在一直不會後悔。也許，康拉德當時所吸引我，是因為他像一個美國人——他是一個流離異國，航海異域的波蘭人，講的是法語，却寫一手雋美有力的英文。我在芝加哥的移民區長大，身爲一個移民之子，當時委實沒有甚麼比這讓我覺得更親近更自然：一個斯拉夫血統的英國船長，對於馬賽一帶無路不曉（譯按——康拉德在十七歲到達馬賽，廿一歲才轉往英國），寫的是一種東方味道的英文。但是衝之康拉德的真實生活，却絕少怪異的成份。他的所有主題——忠貞，領導統御，海洋的傳統，階層秩序，以及面臨暴風時水手所能依靠的原則之脆弱——總是那樣坦白直接。

他相信，那些表面上脆弱原則仍有其力量，也堅信他自己的藝術。在「納西色斯號的黑人」（The Nigger of the Narcissus）一書的序言，他曾簡單的陳述了他對藝術的觀點

。在那篇序言裏，他說：藝術試圖賦予這個可見宇宙最高正義，藝術試圖在這宇宙，在實體也在生命的事實中，找出那些基本的、恆久的、必要的事物。爲了達成這目標，作家所用的方法不同於思想家或科學家。思想家或科學家，康拉德說，藉著系統的考察來了解這個世界。對藝術家來講，最重要的一點是他祇擁有他自己；他反觀自己，在內心的寂寞地帶裏發現了「他藉以營求的事物」。康拉德說，他訴諸：

我們的天賦而非生命中後天獲得的部份、我們喜悅與好奇的能力……我們的同情與痛苦、我們潛在的民胞物與的情懷；也訴諸那微妙而不撓的信念，相信精誠能維繫結合無數寂寞的心靈……能團結全人類——死者與生者、生者與未生者。

這段熱情的聲明寫於大約八十四年前；我們也許需要撒上幾許當代的鹽才能下嚥。與我同一代的讀者從不耳濡目染一大堆高貴或者聽起來高貴的字眼——這些字眼正是作家——如海明威——所竭力拒斥的。海明威曾代表了第一次世界大戰戰場上的士兵發言；他們在威爾遜和其他大言炎炎的政治家的激發下參戰——所有的大言不慚却與填滿戰壕的無數年輕人屍體成了一副慘澹的對比。海明威比他年輕一代的讀者相信，在二十世紀種種恐怖的致命光芒下，人文主義的信仰已經被扼殺，流於頹廢。我當時也因此告訴自己，要對康拉德的高貴修辭學採取必要的抵制。雖然如此，我從不認爲他有甚麼錯誤。他的話語直銘我心，尤其是他對個人顯得脆弱這件事的看法——個人始終縈懷於他自己的弱點；但是祇要個人願意接受自己的弱點和孤獨，反觀自己，強化自己的寂寞感，那麼他將能發現他與其他孤立者的聯繫牢不可破。

我現在並不覺得我們有必要在康拉德的句子上撒上懷疑的鹽粒。但是有不少作家認爲，康拉德式的小說——所有該類型的小說——已經永遠不再存在，永遠過去。法國文壇的領導人物，與「卽物主義」(Choseisme)的代言人亞倫·羅柏格利葉先生(Alain Robbe-Grillet)就是其中的一個例子。他說過，個人已從當代的偉大作品——如沙特的「嘔吐」，卡繆的「異鄉人」或卡夫卡的「城堡」——中消失；在這些作品裏，讀者所發現的不是個人(individuals)而是實體(entités)。「以人物爲主的小說，」他寫道「已全無屬於過去的年



代。它說明了那一段時期裏個人性的登峯造極表現。」羅柏格利葉承認，這並不一定是一種進步，但這是事實。個人成份已經被抹煞。「現在我們所處的母甯是行政數字的時代。世界的命運也無法與一二家族的興衰相提並論。」他繼續寫道，巴爾札克筆下的中產階級年代，名字和性格對一個人很重要；性格是生存競爭與乎追求成功的一項利器。在那個時候，「人格代表了所有探求的手段與目的，能在這樣的世界嶄露頭角是一件非同小可的成就。」他下結論道，我們的世界，比較起來却謙遜得多了。個人全能的觀念已然被廢棄，不過在另一方面來講，我們的世界却更有雄心，「因為它企望超越。深具排他的『人性』崇拜已被一種更廣大、更不以人為中心的醒覺所代替。」他安慰我們，一種新的歷程與一種可能導致新發現的遠景就在我們前面……

## 「人物」的沒落？

羅柏格利葉的文章題目是「談一些過時的觀念」。我自己同樣很厭倦過時的觀念……可是我從未厭倦於讀偉大的小說家。讀者對他們小說裏的人物應該抱怎樣的態度？是否需要停止對人物的研究？以前人物那些生動躍現的東西現在是否都已經瀕於死境？人類是否已經到了末路？個人性(individuality)是否真的這麼依賴歷史與文化的條件？我們可以接受權威給我們的那些條件嗎？我以為問題並不在於人類的內在關切，而在於這些條件、這些觀念——其陳腐與不完備使我們感到不愉快。爲了尋求困擾的根源，我們必須深入洞察……

假如寫作策略需要的話，小說家沒有理由不能放棄「人物」的執着。但是假如站在理論的立場，標明個人性登峯造極的時期已經結束云云，這就等於胡說。我們一定不能凡事讓我們的知識份子來當家作主；讓他們來搞藝術對他們並無益處。他們讀小說，除了在小說裏尋找對他們的認可與支持，別無他求——這樣可以讀小說嗎？我們能再玩這樣的遊戲？……

每年我們總會讀到許多書籍文章，告訴美國人他們所處的是怎樣的一種世界；其中自然不乏立論明智的，但是也免不了有天真誇張，或故作驚人之論，或者純粹囁語的。這些東西在告訴人們怎樣應付周遭的同時，也反映了我們所面臨的危機；殊不知這些分析家本身也正

是他們筆下所診治的無秩序、混亂的產物。我以一個作家的立場來關心他們走極端的道德意

識，他們對完美渴望，他們對社會缺點的無法容忍，他們感人的、可笑的無止境的欲求，他們的焦慮、暴躁、敏感、溫厚、善良、騷動，以及他們吃迷幻藥，搞觸診治療法（Touch Therapies）的那份肆無忌憚。已故的耶穌會教士麥勒奇·馬丁（Malachi Martin）在他討論教會的一本書裏，將美國人比喻做米蓋朗基羅的雕像「俘虜」。他看出美國人試從一大堆事物之中，從事「一種未完成的掙扎，奮力要把自己表現出來」。馬丁說，美國的「俘虜」在他的掙扎過程中，受困於「來自自命的先知、牧師、審判官和工作藍圖設計的種種詮釋、勸說、警告和描述。」……我們生活在種種的焦慮當中，每件事情的起落替代都是我們日常的恐怖；我們不但在私生活裏受到煽惑，還受到公眾問題的折磨。

在藝術和文學方面，情形又是怎樣？雖然有一種猛烈的騷動，可是我們並不見得全然受制於它。我們仍然能够思考、分辨、和感覺。這種更純粹、更微妙、更高的活動並未向狂噴或胡說屈服——至少迄今尚未如此。創作繼續產生而閱讀也未停止。創作要擊中一個現代讀者的紛擾心靈或許比以前困難，但是切斷噪音走入甯靜地帶並非不可能。在甯靜地帶，我們將發現，讀者實際上正守在那裏等待。當此世事越趨複雜之際，人們對本質的渴望亦愈來愈強。

第一次世界大戰的一連串而無止歇的危機，造就出了一種類型的人：這種人經歷過太多的恐怖和怪異，減少了先入爲主的偏見，也拋棄了許多令人失望的意識形態；在他們的心裏培養了一種能力使他們能生活在種種的瘋狂當中，在他們的心裏依然對某些持久的人類價值存着無限渴望——譬如說真理，或者自由，或者智慧。我不以爲我這樣的說法有任何誇張；這一點我們有足够的證據。分崩離析？是的。很多東西都在崩潰瓦解，但是我們同時也正在經驗一種奇異的精鍊過程。

## 藝術與現實

實則這種過程早已進行了相當長久的一段時間。細讀普魯斯特的「往事回憶錄」，我發現他清楚的察覺到這一點。他的小說，描述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的法國社會，是他對他的藝

術力量的一番試驗。他堅信，沒有藝術，就無法逃避個人的或集體的恐怖，就無法辯認自己或他人。祇有藝術能戳穿驕傲、熱情、智力、習慣所建立的一切——這個世界的表面現實。相對於表面現實，我們擁有另一個真正的現實。這另一個現實不斷的向我們作暗示，沒有藝術，我們將無法收到這些暗示。普魯斯特稱這些暗示為「真正的印象」(True impressions)；而真正的印象——我們一貫的直覺——若沒有藝術，將無法顯露在我們面前；我們將祇擁有一堆解釋「種種實際目的」——被我們誤稱為生活的東西——的專門術語。對這件事情，托爾斯泰的看法並無二至。在「伊凡·伊列區之死」這個的小說裏，「種種實際目的」同樣被描述成遮蔽真正的生與死的東西。伊凡·伊列區最後的痛苦掙扎，奮力撕下了所有的遮蔽物，使他變成了一個真正的個人。

當時普魯斯特仍舊能够在藝術與破壞間取得平衡，堅決主張藝術是人生的一種必需品，是一個偉大的獨立的現實，是一種神奇的力量。但是長久以來，藝術已經無法像從前一樣與人類的主要事務連結在一起。歷史學家艾格·溫德(Edgar Wind)在「藝術與無政府狀態」一文告訴我們，黑格爾早在很久前就注意到，藝術不再是人類的中心事務。人類的主要精力已經轉到科學身上——「一種無畏的，理性探求的精神」。藝術已經退讓到邊緣地帶；在那裏它形成一片廣大，奇妙變化的地平線。在科學的時代人們仍舊繪畫，仍舊寫詩，但是，黑格爾以為，不論眾神在現代藝術作品顯得多麼奇妙，基督教的天主與聖母瑪麗亞多麼尊貴多麼完美，實際上有一點用處也沒有；我們已經不再向什麼下跪。我們人類曾經長久在虔誠中下跪。智巧，大膽的探險，與發明的新奇感已經代替了「直逼生命核心的藝術」。

……假如文學能再度回復成人類的中心事務，假如他們體認到一種極廣大的渴望已經升起，渴望從事物外圍回到簡單與真實的核心，當前的作家將會怎樣面對這問題？

## 代表全人類

假如祇是憑空想，我們當然無法回歸到核心；但是眼前危機的壓力如此大，它極可能召喚我們回到這樣的一個核心。不過規劃性的東西總是徒然。一個人委實無法告訴一個作家，他該作什麼。想像力必得要找到它自己的路。但是一個人仍然可以熱情的希望他們——我們

——能從外圍回來。我們作家們並未能充分的代表人類……

……我希望大家能注意到，在當代的知識份子圈子中，已經有不少人對社會、對人性、對階級、對政治、對性、對心靈、對物理宇宙、對生命進化等問題的觀念和態度變得因襲陳腐。很少有作家——即使在最好的作家當中——願意重新去探討這些態度或者正統（ortho-doxies）。這些態度出現在喬埃斯或者勞倫斯的作品中，自比出現在年齡較小的作家中遠為有力；這些態度充斥在各處，從來沒有人會認真的向他們挑戰。自從二十年代開始，有多少個小說家曾經重讀過勞倫斯，或者提出另一套觀點解釋性的潛力或工業文明對本能的影響？將近一個世紀以來，文學重複使用着同樣的意念、神話和策略。

「過去五十年來最嚴肅的評論家，」羅柏格利葉曾經如此指稱。是的，確實是這樣：一篇又一篇的評論，一本又一本的書，無非確認再確認那些最嚴肅的評論家們的最嚴肅的思想——波特萊爾的，尼采的，馬克斯的，心理分析學派的，等等，等等，等等。羅柏格利葉對「人物」所作的評論，祇要維持對大眾社會（mass society）而言的那些老調：非人性與其他，可以同樣應用到別的概念上。而我們對那些老調是多麼的厭煩！它們一點也不能代表我們的意見。它們叫我們看人類的樣子，可是看起來不像我們，却像古生物博物館裏重建的爬蟲類或其他怪物。我們無疑要更多才多藝，更靈活，更能言得多。我們不祇是這樣子，我們都感覺到，在我們名下還有更多的東西。

## 擺脫公式

那麼，什麼是目前核心的事物？就當前而言，它既非藝術也非科學，而是人類決定，決定它將在混亂與無明裏延續或者敗壞下去。所有的人類種族——每個人——都已陷入情況裏。在這樣的時候，我們有必要減輕自己——卸下種種負擔——包括教育和集體滯調的負擔——以便我們自己有所判斷、行動。康拉德懂得去訴諸我們的天賦，他的作法是正確的。我們必須在種種制度的殘體下找回那天賦。制度的失敗極可能反而帶來一種快樂而必要的解脫。

幫助我們擺脫公式，逃離一種限制重重而且走入歧途的意識。我對自己長久以來所相信或者自以為相信的看法，越來越把它們當可敬的意見看待；我嘗試去找出自己或他人所真正賴以生活的東西……我們的種種惡行，種種毀傷，顯示出了我們的思想和文化多麼豐富。我們知道的那麼多。我們甚至也感覺到那麼多。掙扎使我們想要簡化，想要重新思考，消除那使作家——與讀者——無法兼容簡單與真實的悲劇性缺陷。

作家在社會上是很受敬重的一羣，知識羣衆對他們異常耐心；在一次次的失望後仍然繼續讀他們，希望從藝術那裏聽到他們從神學、哲學、社會學理論處聽不到，從純粹科學那裏不可能聽到的東西。從核心的掙扎裏已經產生了一種廣大的、痛苦的渴望，渴望能有一種更開闊，更具彈性，更完全，更連貫，更廣博的說法，告訴我們人類是什麼，我們是誰，人生爲什麼。在這個核心內，人類跟集體權力作掙扎是爲了贏得他的自由，個人跟非人性的事物奮鬥爲的是要擁有他的靈魂。假如作家們不再度進入此一核心，那將不會是因爲核心已被佔有。核心並未被佔有，假如作家希望進入，他們可以自由進入。

我們的現實情況——它的實質，它的複雜，它的混亂與痛苦——往往在一閃即逝的瞥視——在普魯斯特與托爾斯泰所以爲的「真正的印象」中——顯現在我們眼前。這實質向我們顯現，然後一閃即逝。當它宣告消失後，我們便再度被留在疑慮中。但是我們從未與這些瞥視所來自的深度失去聯繫。我們對自己的真正能力——源諸宇宙本身的能力——的感知，亦時常得而復失。我們所以不願意去談論這些，是因爲我們無法證明什麼，是因爲我們的語言不完全稱職，是因爲很少有人願意冒險去談它們。人們往往說，「有一種精神」，而那正是禁忌。所以幾乎每個人對這件事保持沉默，雖然幾乎每一個人都知覺到它。

## 當今的小說

文學的價值就建築在這些斷斷續續的「真正的印象」上。小說溝通了兩個世界：一個是物體、行動、表象的世界，另一個則是這些「真正的印象」所來自的世界；後者感動我們，使我們相信在罪惡面前，我們這樣固執，抓住不放的「善」，並非幻象。

一個寫過幾年小說的人，不可能不感覺到這件事。小說無法同史詩或詩劇的巍峨成就相比，但是它是我們目前所能做的最好的事。它是我們來日的依靠，是人類的精神可望在其中得到庇護的一座簡陋小屋。小說總是在一些真正的印象和一大堆構成我們生活絕大部份的假象間，取得它的平衡。它告訴我們：每個人都擁有各種不同的存在——分開來的單獨的存在本身是幻象。這許多各種各樣的存在象徵了某些意義，意味着某些事物之成就。它給我們意義、和諧，甚至正義。康拉德說得不錯：藝術試圖在這宇宙中——不論在實體或在生命的事實中——找出那些基本的、恆久的、必要的事物。

# 風訊

- 夕羊先生於十月十七日逝世，享年六十三歲。對這位名藝術家的逝去，我們深感哀慟之餘，特於本期推出兩篇介紹與悼念他的短文，封面字是他的遺筆。
- 夕羊先生的藝術評論集「點·線·隨筆」（本刊叢書之二）仍有些許存書，每冊一元六角，可向本刊函購。任何人如願寫關於他的評傳或軼事，也深表歡迎。
- 由於資料收集不易，對於本年度諾貝爾文學獎詩人亞歷山卓本期只有一篇文字，對他的生平與作品作簡略的介紹。本刊將繼續收集其資料以饜讀者。
- 此外，本刊要在這裏鄭重介紹去年諾貝爾文學獎得主沙白羅，在領獎時所發表的演講詞。從這裏，我們可以看出這位作家是如何地熱愛着他的文學生命，其得獎是絕對不僥倖的。
- 報章最近公佈了國家文學創作獎，詩歌方面，馬來現代詩人拉迪夫的名字再度高居榜首，以現代詩創作而能奪獎，可見現代文學在我國是受到重視的。
- 楊升橋獨具慧眼，發掘出已故作者梁園的「最後一根火柴」，加以分析，並給予頗高的評價。這篇評論，據他說會寄到八家報章的文藝副刊，都被退回，原因不明。

■我們認為，任何評論文章，只要言之有物，不亂吹亂脹，在缺乏嚴肅文藝批評的今天，是應多加鼓勵的，何況梁園在馬華文壇上，也曾是一顆令人激賞的流星，應有人評論其作品才是。

■由林山樓與西河洲合創的文學半年刊「樓」，第一期已經出版，第二期也即將出版，歡迎投稿，更歡迎郵購支持，每冊連郵二元，請寄 182-C, Lorong Tsi Seng, Singapore 19.

■馬之航的「天國移民」，幽默中含有哲理，值得細讀。

■「丁加奴的下午」寫出越華作家藍采文流落我國的低沉心情，我們願他將來在美國生活愉快。



## 蕉風月刊訂閱辦法

蕉風長期訂閱價格為半年六期二元八角，全年十二期五元五角，包括郵費在內。（馬來西亞、新加坡以外的訂閱者郵費另計。）

訂閱者請將訂費掛號，或者換成郵票，連同下列表格寄交：

蕉風月刊訂閱部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蕉  
風  
訂  
閱  
單

|         |        |
|---------|--------|
| 姓名（中英文） |        |
| 地址（英文）  |        |
| 訂閱期數    | 期起至 期止 |
| 訂費      | \$     |
| 註備      |        |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CHINESE LIBRARY

**KDN 10227      BULANAN CHAO FOON**

**蕉風月刊      CHAO FOON MONTHLY**

**297 期 ● 一九七七年十一月號**

Diterbitkan oleh: Bulanan Chao Foon,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el: 54535-7

Disunting oleh: Bahagian Penyunting, Bulanan Chao Foon,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el: 54535-7

Dicetak oleh: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el: 54535-7

Ajen Penjual: Union Book Co. Ltd., No. 303,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Tel: 323733  
Malaya Book Co., No. 22, Jalan Bukit Bintang, Kuala Lumpur. Tel: 425764

**\$0.50 senaskah      定價五角**